

公司代码：600753

公司简称：\*ST 海钦

#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赵晨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尚利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42,165,098.60 元，2025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310,582.3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71,769,091.70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35,458,509.38 元。2025 年母公司净利润-6,390,773.5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3,745,368.53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00,136,142.06 元，由于母公司累计亏损未弥补，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人民币200,136,142.06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8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指定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海钦股份、*ST海钦、庚星股份	指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液化石油气、LPG	指	Liquefied Petroleum Gas
控股股东、浙江海歆	指	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海钦	指	广西海钦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星庚	指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星庚	指	福州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	指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庚云	指	上海庚云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庚星	指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庚云	指	福建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海钦	指	香港海钦能源有限公司
亚兰特制造	指	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鸿祈	指	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浙江亚兰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钦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Haiqin Ener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IQ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晨晨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峰峰	彭东冉
联系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东方大道365号	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东方大道365号
电话	0573-85589561	0573-85589561
传真	0573-85589563	0573-85589561
电子信箱	IR@hiqenergy.cn	IR@hiqenergy.cn

###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成立时，注册地址为“河南省民权县府后街22号”； 2013年8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淮阳区神火大道99号悦华大酒店25层”； 2015年10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民权县人民路东段南侧盛世名门三号楼1单元1002室”； 2016年2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99号悦华大酒店25层”； 2019年5月，注册地址变更为“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东方大道36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4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iqenergy.cn
电子信箱	hqgf@hiqenergy.cn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海钦	600753	庚星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范桂铭、周晗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742,847,575.21	582,808,310.92	410,090,853.45	199.04	818,122,349.83	818,122,349.83
利润总额	55,250,755.61	-212,983,972.42	-213,034,919.34	不适用	-50,752,359.63	-50,888,35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10,582.32	-235,568,534.09	-235,552,276.26	不适用	-51,359,348.50	-51,495,34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589,867.30	-254,506,584.42	-254,642,579.25	不适用	-53,299,902.44	-53,435,89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9,058.84	-21,464,814.75	-18,010,749.72	不适用	34,883,210.31	34,883,210.31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470,672.07	33,327,041.04	-3,439,609.78	96.45	233,188,371.01	235,643,065.60
总资产	295,856,849.10	237,905,238.75	162,003,552.78	24.36	457,861,863.76	460,498,849.2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1.02	-1.02	不适用	-0.22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1.02	-1.02	不适用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2	-1.11	-1.11	不适用	-0.23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59	-190.27	-200.35	增加265.86个百分点	-19.88	-19.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35	-205.57	-216.59	增加260.92个百分点	-20.63	-20.4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追溯调整的原因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浙江海歆将其持有的亚兰特制造 51%股权无偿、无条件赠与公司（以下简称“股权赠与”）。亚兰特制造系 2025 年 5 月设立，6 月自浙江鸿祈购入改性塑料生产线相关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业务合并。2025 年 9 月 8 日、9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无偿赠与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浙江海歆与公司签署《赠与协议》，实施股权赠与。10 月，亚兰特制造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港区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亚兰特制造 51%股权，亚兰特制造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由于公司和亚兰特制造同受实际控制人钟仁海先生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故本次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25 年 10 月 23 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其指南、解释等相关规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 (2)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对资产权属进行自查，同时与审计机构充分沟通，发现公司对部分投资性房地产的控制权在 2021 年度已出现不利变化，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存在会计差错，应当将与房产相关的应收款项作为其他应收款核算，并考虑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的相关项目进行更正。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2025 年度，公司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已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反映自本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情况。2024 年度，浙江海歆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但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公章及证照资料才全部移交至时任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处保管；10 月 11 日，公司才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故，前述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为 2024 年 10 月 11 日，公司按该时点对 2024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及比较报表项目进行调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21,268,372.41	416,522,161.79	506,294,311.71	598,762,72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1,281.13	9,995,188.26	20,886,998.37	6,739,67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93,076.63	7,010,167.12	14,395,102.97	6,977,67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38,711.22	-19,868,936.97	-17,836,253.56	21,905,538.1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接受控股股东的股权赠与，将亚兰特制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由于本次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反映自本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情况，故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40,809.29		22,978,661.93	-469,090.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713.20		316,524.20	3,08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0,80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242,634.4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				

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767,308.29		-298,534.6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06,873.84		-4,245,592.22	-34,847.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998.94	个税手续费返还	40,709.08	12,649.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701.92			640,775.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95,981.06		-146,281.97	7,382.42
合计	9,720,715.02		18,938,050.33	1,940,553.9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016,700.00	30,012,500.00	-11,004,200.00	0.00
合计	41,016,700.00	30,012,500.00	-11,004,200.00	0.00

###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以液化石油气批发销售为核心的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同时，公司因接受控股股东的股权赠与，将亚兰特制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故在报告期内新增改性塑料业务。此外，公司依托近年来在充电基础设施方面投入的资源，继续开展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业务。

公司从事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主要以液化石油气批发分销为经营模式。公司从境外能源供应商或境内化工企业采购批发丙烷、丁烷等原材料，并委托港口码头及大型冷冻库运营商提供装卸与冷冻储存服务，根据客户需求销售配比混合后的液化石油气商品，实现液化石油气分销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向广西、贵州、云南、湖南等多个省份及越南市场的用户群体，分销逾 25 万吨液化石油气。

公司通过亚兰特制造开展改性塑料业务，主要从事聚丙烯改性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基于客户需求，通过专用设备及特定生产工艺，提升聚丙烯在透明度、刚性、韧性、阻燃等方面的性能水平，面向全国市场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生产聚丙烯改性料约 9.5 万吨，销售约 9.2 万吨。

公司开展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业务，主要通过向停车场产权方或运营方租赁车位，购买充电与电气设备后投建充电基础设施，采用自有软件程序或与第三方平台合作，为新能源汽车车主提供充电服务，收取充电服务费及充电场站多元经营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服务电动汽车充电用户近 175.2 万人次，用户累计充电量超 3974 万度。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1、大宗商品供应链行业

供应链是指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交付给最终消费者的全流程网络，涵盖生产、仓储、物流、分销、零售等环节，涉及供应商、制造商、分销商、零售商、消费者等多个参与者。大宗商品供应链是供应链的关键细分领域，专注于能源、金属、农产品等标准化、大批量交易的基础商品，涉及从资源开采、生产加工、仓储物流到终端分销的全链条，其核心目标在于优化全产业链资源配置、降低综合成本、提升运营效率，并保障关键物资的稳定供应。

根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等行业权威数据，2025 年全社会物流总额预计达 380 万亿元左右；1-10 月全国社会物流总额实现 293.7 万亿元，同比增长 5.1%。大宗商品生产资料销售额预计将首次突破百万亿元大关，中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大宗商品生产国、消费国和贸易国，其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持续为全球贸易注入稳定性。从价格指数看，2025 年中国大宗商品价格指数均值预计为 112.1 点，市场总体运行平稳，新旧动能转换特征明显。

报告期内，国家层面围绕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密集出台了一系列具有深远影响的纲领性政策与行动方案，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清晰路径。2025 年 3 月，商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加快数智供应链发展专项行动计划》，明确提出运用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新技术，“一链一策”推进供应链数字化、智能化、可视化改造，在重要产业和关键领域基本建立深度嵌入、智慧高效、自主可控的数智供应链体系。5 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新时代的中国国家安全》，明确指出要“持续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国内生产供应体系”。12 月，海南自由贸易港正式启动全岛封关运作，以“一线放开、二线管住”的创新监管模式，为大宗商品跨境流通与贸易便利化提供了坚强的战略支点。

#### 2、液化石油气行业

液化石油气主要是丙烷和丁烷的混合物，是原油提炼过程中的副产品或在石油、天然气开采过程中产生。作为一种清洁的化石燃料，液化石油气燃烧时产生的污染物显著少于传统燃料，在推动能源结构绿色转型中扮演着重要角色。

液化石油气用途广泛，主要涵盖家庭与商业燃料、工业燃料、交通动力燃料及化工原料四大方向。近年来，我国液化石油气市场在供需规模上保持相对稳定，但在消费结构方面出现显著变

化。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及行业公开信息，2025 年 1-10 月全国液化石油气产量为 4444.2 万吨，累计下降 1.6%；预计 2025 年全年产量约为 5340.6 万吨，其中化工用途占比已大幅提升至 70% 以上。尽管受天然气管道普及和“瓶改管”、“瓶改电”政策持续推进的影响，液化石油气在城镇家庭及商业餐饮等场景的燃料需求呈现结构性萎缩，但在经济欠发达地区、天然气管道未覆盖的农村区域以及特定地形复杂区域，其作为可靠、便捷能源的角色依然不可或缺。

2025 年，国家层面出台了一系列对行业具有深远影响的法律法规与政策，进一步规范并引导了行业的高质量、安全化发展。202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是我国能源领域的基础性、统领性法律，确立了能源安全、绿色低碳转型的制度框架，为液化石油气在能源体系中的定位提供了根本遵循。10 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发布了强制性国家标准《液化石油气》（GB11174—2025），新标首次将工业、民用和车用液化石油气纳入统一技术规范，并采用了更先进的检测方法，此举将全面提升产品质量、安全与环保水平，倒逼产业链升级。此外，全国多地出台了“瓶改管”、“瓶改电”的具体实施方案，持续推进餐饮等公共场所的燃气安全改造工作，这对民用及商业燃料市场需求形成了明确的政策导向。

### 3、改性塑料行业

改性塑料是在通用塑料、工程塑料或特种工程塑料基础上，通过添加合适的助剂、填料或其他高分子成分，采用填充、增韧、增强等化学或物理方式进行加工改性，从而显著提升其在强度、阻燃性、抗冲击性、韧性、耐老化等方面性能的关键新材料产品。

近年来，随着我国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以及“以塑代钢”、“以塑代木”理念在节能环保与循环经济领域的深入践行，我国改性塑料行业实现了规模与技术的同步跃升。行业协会与专业研究机构发布的数据显示，我国改性塑料产量正在持续稳健增长。2024 年，我国改性塑料总产量已达 3320 万吨，同比增长 11.6%，预计 2025 年全年将进一步提升至 3546 万吨。产品结构方面，改性聚丙烯在改性塑料中占据主导地位，其产量占比达 26.82%。市场规模方面，2025 年我国改性塑料市场规模预计将突破 4000 亿元。

作为新材料这一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改性塑料的发展受到国家政策的高度重视与持续引导。2025 年，国家层面继续为行业高质量发展营造有利政策环境。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标准化委员会）于 2025 年 8 月一次性发布了 9 项塑料与再生塑料相关的国家标准。新国标涵盖再生塑料质量、可回收再生设计、成分鉴别、可追溯性及环境因素评估等全流程，构建塑料闭环回收体系，为产业绿色转型提供了系统化的技术规范与支撑。此外，备受关注的《“十五五”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2025-2030 年）》已明确将新材料视为构筑新质生产力、保障产业供应链安全的核心先导产业，为包括高性能改性塑料在内的新材料领域指明了“自主可控、绿色低碳、前沿引领”的发展主线。

### 4、充电基础设施运营行业

近年来，全球汽车产业电动化转型进程持续深化，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在政策与市场的双轮驱动下实现跨越式发展。根据公安部最新统计数据及公开信息，截至 2025 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已达 4397 万辆，占汽车总量的 12.01%；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为 3022 万辆，占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的 68.74%。2025 年全年，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 1293 万辆，占新注册登记汽车总量的 49.38%，同比增长 14.93%。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5 年新能源汽车国内销量渗透率已达到 50.8%，标志着市场结构发生历史性转变。

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作为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关键支撑，其战略地位日益凸显，国家层面持续加强顶层设计。2025 年，主管部门进一步出台多项针对性政策，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2025 年 1 月，商务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做好 2025 年汽车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有效激发了汽车以旧换新的消费市场活力；2 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办公厅联合印发《关于开展 2025 年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试点申报有关工作的通知》，计划支持 75 个试点县改善公共充换电基础设施，通过加快补齐农村地区短板，进一步释放新能源汽车消费潜力；3 月，依据市场监管总局此前颁布的《关于对电动汽车供电设备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的公告》，电动汽车充电桩被正式纳入强制性产品认证（3C 认证）目录，此举将大幅提升行业产品安全与质量门槛；同月，交通运输部等三部门发布的《2025 年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及动力电池更新补贴实施细则》落地，政策的接续发力，推动了新能源汽车产销规模的进一步扩张；7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促进大功率充电设施科学规划建设的通知》，明确提出到 2027 年底，力争全国单枪功率不

小于 250 千瓦的大功率充电设施超过 10 万台，并优先在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场景布局，助推大功率充电设施建设进一步提速。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度，公司在董事会带领下，以“优化聚焦、务实转型”为指导思想，以能源为核心，以大宗商品供应链为载体，坚定践行从工业能源向民用能源过渡、从传统能源向清洁能源转型的发展路径，取得了积极良好的经营成果，基本达成了年初制定的提升经营质量、加强持续经营能力、解决历史问题的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集中资源聚焦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调整优化产品品类及目标市场，夯实液化石油气批发分销的商业模式与业务流程。公司以钦州港区作为业务支点，与广西华谊液化石油气码头及天盛港务多功能液体化工码头开展合作，不断巩固区位优势，扩大客户群体，提升品牌影响力与美誉度，为西南区域市场提供了更为安全、稳定、便利的民用清洁能源。同时，公司在全球贸易争端加剧的艰巨环境下，辩证抓住经贸危机带来的形势变化，借助我国与东南亚经贸合作不断加深的机遇，开拓了以越南为代表的境外市场。依托液化石油气批发分销，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全年实现收入 11.04 亿元、毛利 6303.03 万元，大幅提升盈利水平，助力公司整体扭亏为盈。

2025 年第四季度，公司接受控股股东的股权赠与，将亚兰特制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向创造稳定就业、税收产出和长期价值的实体生产环节踏出关键一步。在公司完成亚兰特制造治理层与管理层更替后，亚兰特制造梳理了各项制度流程与管理工具，提升了内部控制与合规经营水平，并根据市场需求与产品现状，延续了食品级、医疗级产品市场开拓的良好趋势，促进了产销规模的稳步提升。由于股权赠与形成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反映自本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情况；结合合并日的损益情况，2025 年全年，公司改性塑料业务实现收入 6.27 亿元、毛利 1761.37 万元，助力公司整体增厚了营业收入、净利润与净资产，加强了整体持续经营与抗风险能力。

此外，公司充分调动各方资源力量，积极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有效减轻持续发展负累。报告期内，公司充分评估充电服务的经营绩效及资产运行情况，改善相关经营主体资产负债结构，基于行业趋势与自身资源禀赋，通过拆除关停低效场站、收缩调整服务规模、洽谈推动多元合作，显著减轻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业务的亏损。公司聘请专业律师团队应对各项诉讼纠纷，通过法律途径充分维护自身与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过往年度因经营煤炭业务形成的重大诉讼中取得积极进展。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 2023 年 12 月对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立案后开展的相关调查，并于本报告期后收到福建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已为后续开展相应整改工作做好准备。

2025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胜利召开，擘画了未来五年我国发展的宏伟蓝图。2025 年也是公司全面回归发展正轨的关键之年，在采取诸多举措完成增效、提质、降本、清障后，公司得以系统性开展能力建设、提升治理水平、完善制度流程、承接业务机遇，为下一年度加速大宗商品与改性塑料的业务双轮、驱动稳定发展与持续向好打下坚实基础。

###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市场区域优势

随着国内天然气管网的快速扩展和“煤改气”等政策的推进，天然气不断挤占液化石油气在家庭和工业燃料用途中的市场，但天然气对液化石油气的替代速度在不同省份存在显著差异。我国西南地区省份，由于地形复杂、多山地和高原，天然气管网等基础设施的建设成本较高、投资不足，且部分农村地区人口分散，天然气管网覆盖难度大，液化石油气在该类区域仍处于优势地位。公司液化石油气分销业务立足钦州，服务广西、云南、贵州、湖南、重庆等省市，充分满足区域市场的刚性需求，确立了市场区域优势。

#### 2、产业资源优势

公司液化石油气分销业务所在的广西钦州港区，水域宽阔、来沙量小、岸滩稳定、航道条件优越，是我国西南海岸上的天然深水良港，属于沿海稀缺岸线资源。钦州港内能够停靠超大型液

化气船（VLGC）的码头较少，主要包括广西华谊液化石油气码头及天盛港务多功能液体化工码头。报告期内，公司与广西华谊新材料有限公司、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均建立紧密合作，在钦州港区形成了仓储码头相关的产业资源优势。

### 3、国际采购资信优势

在液化石油气的国际贸易中，知名能源供应商往往会设置较高的进入门槛和限制条件，建立良好的采购资信一般需要较长周期及较多的成功交易记录，这是新进公司无法快速获得的。公司依托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化工产业背景，能够相对快速地获得良好的国际采购资信，继而在进口采购环节享受更多便利，有助于公司降低采购成本。

### 4、客户资源优势

亚兰特制造在改性塑料行业深耕多年，与下游企业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根据不同领域优质客户的个性化性能需求，调整产品配方与制造工艺，为其定制满足指标要求的改性塑料产品。同时，依托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在化工产业的一体化优势，公司通过发挥原材料稳定供应的巨大价值，保障客户生产的连续可靠，进一步强化客户粘性，支撑改性塑料业务稳定发展。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42,847,575.21 元，发生营业成本 1,660,802,292.05 元；公司依托液化石油气批发分销，大幅提升了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的收入与利润水平，同时，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赠与的亚兰特制造 51% 股权，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均获增厚。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6,310,582.32 元，比上年净利润提高 271,879,116.41 元。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742,847,575.21	582,808,310.92	199.04
营业成本	1,660,802,292.05	579,542,538.40	186.57
销售费用	2,311,784.91	13,580,243.59	-82.98
管理费用	14,982,682.95	39,891,436.46	-6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9,058.84	-21,464,814.7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50,639.39	-17,010,751.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89,709.04	28,506,190.34	181.31
税金及附加	2,021,002.38	952,298.39	112.22
投资收益	70,807.69	20,025,157.61	-99.65
信用减值损失	7,284,794.02	-155,782,319.9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10,004,232.55	-19,723,538.31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5,110,159.49	166,497.03	2,969.22
营业外收入	140,597.33	2,317,130.29	-93.9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1）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优化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品类取得积极成效，LPG 分销业务规模大幅增长；（2）因亚兰特制造纳入合并报表并追溯调整的起始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公司上年同期营业收入仅包含亚兰特制造上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本期含亚兰特制造 2025 年全年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推动降本增效，减少不必要的营销活动，且上年同期公司开拓充电服务业务，职工薪酬、营销拓展费用等成本较高。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推动降本增效，减少不必要的行政办公支出，且上年同期公司职工薪酬、办公租赁费用等成本较高。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1）公司本期公司开展的液化石油气批发分

销、聚丙烯改性料制造销售业务均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方式；（2）上年同期公司因为开展充电服务业务，导致发生较高的人员费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合并日前，亚兰特制造购买固定资产（机械设备、房屋建筑物）、无形资产（土地）支出 9,161.23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控股股东向公司赠与亚兰特制造的股权，按评估价值确认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为 1.02 亿。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液化石油气分销业务规模大幅增长，且亚兰特制造本期税金及附加计提了全年房产税、土地使用税，以及全年产生的印花税。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上年将持有的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股权从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形成投资收益，本期不再确认其相关的投资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个别客户应收款项进行单项计提减值准备，且本期公司通过法律途径追回客户欠款，部分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对充电业务相关资产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的资产减值较上年同期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关停低效充电场站产生的资产处置收益。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部分长期挂账应付款核销转营业外收入。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大宗商品供应链	1,104,324,004.98	1,041,293,728.08	5.71	173.59	161.71	增加 4.28 个百分点
改性塑料	627,202,020.73	609,588,297.30	2.81	263.15	255.93	增加 1.9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液化石油气	1,104,404,454.89	1,041,376,682.55	5.71	574.73	548.92	增加 3.75 个百分点
煤炭	-80,449.91	-82,954.47	-3.11	-100.03	-100.03	减少 4.18 个百分点
聚丙烯改性料	627,202,020.73	609,588,297.30	2.81	263.15	255.93	增加 1.9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1,531,495,688.06	1,467,829,716.59	4.16	162.87	153.33	增加 3.61 个百分点
外销	207,646,948.64	192,821,067.66	7.14	/	/	/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1,739,142,636.70	1,660,650,784.25	4.51	198.51	186.61	增加 3.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为液化石油气批发分销，公司自上年度第四季度开始开展该业务，本期该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液化石油气实现营业收入较上年大幅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接受控股股东的股权赠与，将亚兰特制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形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因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为 2024 年 10 月 11 日，上年同期数据反映该时点至 2024 年期末数，故改性塑料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大幅增长。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液化石油气	吨	269,383.57	254,485.24	16,418.81	632.02	621.34	979.84
聚丙烯改性料	吨	95,284.77	92,433.84	4,803.78	317.41	261.64	145.9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液化石油气的生产量为采购量。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大宗商品供应链	大宗商品供应链	1,041,293,728.08	62.70	397,883,035.84	68.65	161.71	

改性塑料	直接材料	572,005,070.38	34.44	160,466,815.54	27.69	256.46	
改性塑料	直接人工	4,613,673.62	0.28	1,412,310.81	0.24	226.68	
改性塑料	制造费用	27,189,141.09	1.64	7,806,669.62	1.35	248.28	
改性塑料	其他	5,780,412.21	0.35	1,579,291.62	0.27	266.0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液化石油气	液化石油气	1,041,376,682.55	62.70	160,477,794.19	27.69	548.92	
煤炭	煤炭	-82,954.47	-0.00	237,405,241.65	40.96	-100.03	
聚丙烯改性料	直接材料	572,005,070.38	34.44	160,466,815.54	27.69	256.46	
聚丙烯改性料	直接人工	4,613,673.62	0.28	1,412,310.81	0.24	226.68	
聚丙烯改性料	制造费用	27,189,141.09	1.64	7,806,669.62	1.35	248.28	
聚丙烯改性料	其他	5,780,412.21	0.35	1,579,291.62	0.27	266.01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接受控股股东的股权赠与，将亚兰特制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形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聚丙烯改性料“本期金额”反映本期全年数据。因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为 2024 年 10 月 11 日，“上年同期金额”反映该时点至 2024 年期末数。

2、报告期内，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聚焦于液化石油气品类。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之“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控股股东浙江海歆将其持有的亚兰特制造 51%股权赠与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25 年 10 月完成，公司在报告期内新增改性塑料业务。

####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HONGKI INTERNATIONAL PTE. LTD.、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并列示。

####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75,699.5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3.5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71,007.9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8.5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10,625.5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3.73%。

####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MATHESON ENERGY PTE. LTD.	20,764.69	11.94
2	广西乐驰能源有限公司	8,958.05	5.15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10,625.58	63.73
2	ARINA TRADING LIMITED	54,119.71	31.18
3	万华化学（新加坡）有限公司(WANHUA CHEMICAL(SINGAPORE)PTE.LTD)	4,586.16	2.64

#### C.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MATHESON ENERGY PTE. LTD.	20,764.69	11.94
2	苏州高朗塑胶有限公司	19,122.39	11.00
3	中基嘉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8,524.49	10.65
4	广西乐驰能源有限公司	8,958.05	5.15
5	浙江金贝广新材料有限公司	8,329.94	4.79
合计	/	75,699.56	43.53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10,625.58	63.73
2	ARINA TRADING LIMITED	54,119.71	31.18

3	万华化学（新加坡）有限公司(WANHUA CHEMICAL(SINGAPORE)PTE.LTD)	4,586.16	2.64
4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8.25	0.59
5	广西华谊新材料有限公司	658.27	0.38
合计	/	171,007.97	98.52

**D.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贸易业务开展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	上期营业收入	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液化石油气	110,440.45	16,368.19	574.73
煤炭	-8.04	23,995.49	-100.03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MATHESON ENERGY PTE. LTD.	20,764.69	11.94
2	广西乐驰能源有限公司	8,958.05	5.15
3	广西桂天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7,795.95	4.48
4	福泉市海丰燃气有限公司	7,393.26	4.25
5	荆门歆旺燃气有限公司	6,395.46	3.68
合计	/	51,307.41	29.50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ARINA TRADING LIMITED	54,119.71	31.18
2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50,023.25	28.82
3	万华化学（新加坡）有限公司(WANHUA CHEMICAL(SINGAPORE)PTE.LTD)	4,586.16	2.64
4	广西华谊新材料有限公司	658.27	0.38
5	海盐永盛贸易有限公司	7.96	0.00
合计	/	109,395.35	63.02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311,784.91	13,580,243.59	-82.98
管理费用	14,982,682.95	39,891,436.46	-62.44
财务费用	2,630,044.51	2,572,793.45	2.23

## 4、研发投入

##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9,058.84	-21,464,814.75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50,639.39	-17,010,751.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189,709.04	28,506,190.34	181.31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468,651.35	0.16	938,635.83	0.39	-50.07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优化大宗商品业务品类，在开展液化石油气、改性塑料业务时主要采用款到发货的销售方式，并进一步规范客户信用管理。
其他应收	3,734,906.60	1.26	8,010,842.55	3.37	-53.38	公司上年同期向供应商预付采购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款						款, 由于未发货结算, 故将该预付账款调整至其他应收款项, 本期已全部收回。
存货	100,165,784.05	33.86	6,819,250.30	2.87	1,368.87	主要系本报告期, 公司液化石油气批发分销业务规模大幅增长, 并新增改性塑料业务, 需大规模采购原材料
在建工程	1,984,329.11	0.67	1,345,121.69	0.57	47.52	主要系本期公司关停低效场站, 拆除并取得部分可用工程物资
使用权资产	7,488,627.09	2.53	19,610,173.80	8.24	-61.81	(1) 主要系本期充电桩资产终止租赁导致使用权资产减少。(2) 公司对充电场站使用权资产进行评估, 并根据评估结果计提了减值。
长期待摊费用	34,486.74	0.01	2,435.34	0.00	1,316.10	主要系本报告期, 公司新增信息系统云服务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12,372.22	3.62	4,711,743.86	1.98	127.3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1)控股股东向公司赠与亚兰特制造的股权引起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需计提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2)公司在运营充电服务的相关子公司间调整资产归属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需对其计提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票据	9,092,920.58	3.07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亚兰特制造原料采购、销售货物的运输费通过票据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支付, 截止至报告期末票据未到期, 尚未承兑
合同负债	24,428,566.36	8.26	13,001,710.26	5.47	87.89	主要系公司开展液化石油气、改性塑料主要采取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 并进一步规范客户信用管理, 产生预收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4,103,175.28	1.39	2,540,788.60	1.07	61.49	主要系本期并入亚兰特制造, 其上期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小。
应交税费	7,082,746.96	2.39	416,988.59	0.18	1,598.55	主要系本报告期, 公司盈利较多, 本期计提企业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1,047.76	0.94	4,252,902.27	1.79	-34.37	主要系本期充电服务业务租用场地缩减
其他流动负债	10,229,351.50	3.46	2,181,524.05	0.92	368.91	主要系本报告期, (1) 公司涉及诉讼相关的赔偿金、违约金等; (2) 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行政处罚; (3) 因解约充电桩场地, 发生的解约金以及场站拆除费用(4) 公司预收款项中的增值税税金重分类。
租赁负债	10,889,521.14	3.68	24,063,452.73	10.11	-54.75	主要系本期充电桩业务租用场地缩减。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1,048.81	0.58	9,449,497.49	3.97	-81.79	(1) 主要系本期充电桩业务租用场地缩减(2) 公司对充电场站使用权资产进行评估, 并根据评估报告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计提了减值, 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其他说明:

无

##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27,529.90	2,027,529.90	冻结	冻结	409,973.38	409,973.38	冻结	冻结
货币资金	9,092,920.58	9,092,920.58	票据保证金	保证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及自身实际运营需要，广西海钦下设一家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香港海钦。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7 日、11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等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上海庚云、福建庚云已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3、报告期内，公司及福州星庚以债转股形式对上海庚星增资人民币 6,200 万元、公司以债转股形式对福州庚星增资人民币 1,100 万元的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庚星、福州庚星注册资本分别为人民币 9,200 万元、2,100 万元。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庚星股份关于拟以债转股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4、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海歆将其持有的亚兰特制造 51% 股权无偿、无条件赠与公司，亚兰特制造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9 月 9 日、10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无偿赠与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关于控股股东无偿赠与股权资产的进展公告》（编号：2025-082）。

###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上海庚星	充电服务	否	增资	6,200.00	100	是	不适用	债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	不适用	0	否	2025/5/14	公告编号：2025-040
福州庚星		否	增资	1,100.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否	2025/5/14	

亚兰特制造	改性塑料	否	其他	0.00	51	是	不适用	接受捐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否	2025-09-09、2025-10-28	公告编号：2025-073、2025-082
合计	/	/	/	7,300.00	/	/	/	/	/	/	/	/	0	/	/	/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41,016,700.00		-11,004,200.00					30,012,500.00
合计	41,016,700.00		-11,004,200.00					30,012,5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庚星	子公司	充电桩	9,200.00	3,882.72	529.46	529.11	-338.05	-455.82
福州庚星	子公司	充电桩	2,100.00	2,250.06	-48.60	424.24	-252.71	-264.62
广西海钦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	50.00	12,843.08	2,811.79	110,484.02	4,539.20	3,612.69
浙江亚兰特	子公司	改性塑料	10,200.00	13,707.26	9,659.90	63,070.38	1,611.16	1,194.8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亚兰特制造	控股股东无偿捐赠	公司新增聚丙烯改性料业务，增加营业收入63,070.38万元，增加净利润1,194.89万元；增加净资产9,659.90万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液化石油气大宗商品行业

近年来，供应链的安全与韧性已被提升至国家战略高度，成为构建新发展格局、维护经济安全的重要基石。我国大宗商品供应链行业正经历从规模扩张向智慧、韧性、绿色、全球化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跃迁。未来年度，在国家安全战略引领、数智技术全面赋能以及全球产业链格局重塑的宏观背景下，具备前瞻性战略布局、核心技术能力与全球资源整合优势的企业，将在构建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的现代供应链体系中占据主导地位。头部供应链企业还将凭借一体化综合服务能力、强大的风控体系、数字化能力与规模效应，通过兼并收购、战略合作等方式持续扩大市场份额，竞争优势更为凸显。在液化石油气大宗商品方面，行业将继续经历“化工主导、燃料萎缩、进口依赖加深”的结构性转型。随着丙烷脱氢（PDH）制丙烯、异丁烷脱氢等烷烃深加工产能的快速扩张，化工用途将占据绝对主导地位。同时，因进口依存度的不断提高，伴随着贸易争端与逆全球化加剧，我国液化石油气行业将不得不警惕地缘冲突、关税冲击和国际物流风险带来的种种挑战。因此，在“双碳”战略引领、供应链安全重要性上升、消费结构向化工原料快速倾斜以及环保政策日趋严格的背景下，我国液化石油气大宗商品行业，正经历从传统燃料供应者向现代化化工关键原料保障者的战略转型，头部供应链企业的优势将不断扩大。

#### 2、改性塑料行业

我国塑料改性化率不断上升，2024 年已达到约 30%，但仍显著低于全球近 50%的平均水平，未来行业成熟度提升与国产替代的空间依然广阔。改性设备与工艺持续成熟，工业体系日臻完善，有力推动了塑料加工业从传统消费品领域向生产资料领域的战略转型与价值升级。随着科技进步与消费升级，家电、汽车、通信电子、新能源、航空航天、医疗设备及机器人等高端领域对材料性能提出了更高要求。可以说，在“双碳”战略引领、下游产业升级及政策规范支持的多重驱动下，改性塑料行业正迎来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高性能、绿色化发展的关键机遇期。拥有技术、规模与品牌优势的企业，有望在行业结构优化与整合进程中进一步巩固市场地位，分享行业长期成长红利。

#### 3、充电基础设施行业

近两年，在政策强力引导与市场需求的牵引下，大功率超充、智能有序充电、车网互动（V2G）、光储充一体化等先进技术加速从示范走向规模化应用，为充电基础设施运营行业开辟了广阔的成长空间。根据中国充电联盟的统计数据，2025 年度全国新增公共充电桩 113.8 万台，其中新增直流充电桩 52.2 万台；截至 2025 年末，全国公共充电桩数量达到 471.7 万台，其中直流充电桩约为 216.5 万台。车桩比向政策目标不断迈进，推动行业迎来结构性增长机遇，竞争门槛的抬高也要求企业具备更强的技术迭代与资本运作能力，直面“技术高压化、市场集中化、场景下沉化、模式智能化”的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与此同时，行业经过快速发展已步入充分竞争阶段，技术迭代加速与盈利压力增大，促使市场资源进一步向具备资本、技术、运营规模优势的头部企业集中，行业整合趋势显现，低效设备与非标准化场站将不得不面临被市场加速淘汰的巨大挑战。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始终把民用清洁能源作为重点发展方向，坚持践行从工业能源向民用能源过渡、从传统能源向清洁能源转型的发展路径，以“优化聚焦、务实转型”为指导思想，优化资源配置、推动提质增效，在报告期内取得了积极的经营成果。

下一阶段，公司将在原有发展战略基础上，基于多年在大宗商品供应链领域积累的产业洞察、资源组织与风险管理能力，加速大宗商品与改性塑料驱动公司发展的业务双轮，主动进行战略升维，从流通环节的“服务商”向高附加值、技术密集的制造环节的“链主企业”转变，在根本上增强公司经营稳定性、抗周期性和产业链话语权。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公司将以大宗商品与改性塑料双主业推动公司发展, 以“夯实基本面、蓄力可持续”为目标制定经营计划:

1、服务为源, 赋能制造。下一年度, 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业务在稳健经营、贡献现金流的同时, 其核心职能将聚焦于为制造业务系统性赋能。公司将利用对大宗商品市场的深刻理解与模式创新, 为改性塑料业务进行精准的市场定位与客制化方案设计, 并将驾驭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的风控模型与衍生品经验, 融合到改性塑料业务的原材料采购与库存管理环节, 保障制造业务的竞争力与稳定性。

2、生产为本, 突破研发。公司将把生产制造构筑为长远发展的价值根基与核心引擎, 逐步确保制造业务的资本开支、研发投入与团队配置优先得到满足。通过沉淀核心资产、固化特种工艺、加强研发能力, 快速构建并夯实制造业务在技术研发、精益生产、质量控制与产品创新方面的核心能力, 促进制造业务从“产能消化”与“市场验证”, 踏上“规模与盈利突破”的关键台阶, 促使其成长为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与价值支柱。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宏观经济及替代品冲击风险

公司所处大宗商品供应链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 若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市场需求出现萎缩, 公司的市场开拓与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经营的液化石油气主要用于家庭和商业场景的燃料, 天然气可与其互为替代。虽然公司的主要经营区域目前对液化石油气有较大需求, 但随着天然气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 公司液化石油气业务的销量与价格都将受到来自天然气的冲击。

#### 2、地缘政治与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经营液化石油气的单笔采购金额大、进口运输距离远, 若全球范围内出现军事冲突、贸易争端或极端天气事件, 公司原材料采购周期可能进一步扩大, 总体采购成本可能大幅上升, 公司的经营计划与盈利能力都将受到较大不利影响。此外, 公司目前尚未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业务, 若结算货币汇率出现剧烈波动, 公司将无法完全对冲汇率波动导致公司成本上升或汇兑损失风险。

####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经营的大宗商品液化石油气属易燃易爆品, 其生产、储存、运输过程中, 对安全有极高要求。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管理工作, 投入足够安全设施, 配备拥有危险化学品资格的企业负责人及安全员。但液化石油气经营过程中涉及一系列环节, 若公司安全管理或工作人员出现不当操作, 将无法完全避免安全事故发生的风险。此外, 公司改性塑料业务涉及有机溶剂/催化剂等原料/助剂, 可能出现物料毒性挥发、塑料粉尘爆炸、不相容物质混合引发剧烈反应等, 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4、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所处大宗商品供应链行业, 开展具有危化属性的液化石油气分销业务, 对从业人员综合能力有较高要求。公司主要运营区域位于西南地区, 相关专业人才不足。若未能及时补充合格的技术、管理、营销人才, 将对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此外, 公司改性塑料业务具有技术密集特点, 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应用是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由于公司部分客制化方案与特定工艺配方是多年积累的非专利技术, 若核心人员流失, 相关非专利技术的保密和以客户需求为核心的生产经营都将受到不利影响。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 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通知的要求，建立有效公司治理机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运营管理水平，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一）业务独立

公司已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体系，自主制定生产经营计划，独立开展研发、生产、销售及市场拓展活动，决策由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依法依规执行。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提升自主运营能力，确保业务活动的独立性及市场竞争力。

####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系统及配套设施，所有资产产权清晰、独立完整。资产管理由公司自行负责。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加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登记与核查，确保资产独立性和安全性。

####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程序规范透明。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人员管理制度，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人员任免由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依法决策。公司通过健全的激励与考核机制，保障员工队伍的稳定性与独立性。

#### （四）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场所、生产经营场所，依法独立设置组织机构，内部管理机构由公司自行设立并运营。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优化内部组织架构，提升职能部门的独立运营能力，确保机构设置与运营的高效性和独立性。

####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公司依法设立独立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下属子公司亦建立独立的财务管理体系，财务决策由公司自行负责。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财务内控管理，优化资金管理流程，确保财务独立性和资金安全性。

控股股东相关承诺详情请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中“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赵晨晨	董事	男	33	2024-05-20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董事长			2024-08-01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雷安华	董事	男	42	2025-06-25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21.24	否
	副董事长			2025-06-30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总经理			2025-06-09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徐鹏	董事	男	47	2024-07-31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55.00	否
	财务总监			2024-08-28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张燕	董事	女	44	2024-07-31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姜卫威	董事	男	56	2025-08-27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3.33	否
蒋华明	董事	男	54	2024-09-30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10.00	否
虞丽新	独立董事	女	61	2024-07-31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10.00	否
王锡伟	独立董事	男	54	2024-07-31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10.00	否
张立萃	独立董事	女	53	2024-09-30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10.00	否
汤峰峰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24-08-28	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0	0	0	不适用	59.91	否
蒋彬彬	董事（离任）	男	44	2024-07-31	2025-06-09	0	0	0	不适用	14.78	否
	副董事长（离任）			2024-08-28	2025-06-09						
	总经理（离任）			2024-08-28	2025-06-09						
周雯瑶	董事（离任）	女	40	2024-09-30	2025-08-01	0	0	0	不适用	5.83	否
合计	/	/	/	/	/	0	0	0	/	200.0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	--------

赵晨晨	199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职于浙江普华天勤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广西鸿谊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现为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西鸿谊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及公司董事长。
雷安华	198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曾任职于中国石油新疆独山子石化有限公司，曾任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综合营销副总、公司董事。现任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嘉兴市成章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浙江海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浙江惟能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禾泮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禾化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徐鹏	1979 年 2 月出生，汉族，硕士，中级会计师和注册会计师。徐鹏先生曾任职于上海第十九棉纺织厂、南京沪冶钢铁贸易有限公司、江苏瀚泰贸易有限公司、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禾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禾泮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张燕	1982 年 5 月出生，汉族，本科。张燕女士曾任职于新加坡协成机械有限公司、嘉兴罗怡服饰有限公司。现任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营销总监兼监事会主席及公司董事。
姜卫威	1970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曾任职于河南大学出版社，曾担任深圳市九墨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职于深圳粤康中医馆，并担任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法定代表人。
蒋华明	1972 年 8 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山东齐鲁乙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曾任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曾于 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现任中亚京融(深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公司董事。
虞丽新	1965 年 11 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曾任职于江苏省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任江苏天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独立董事。
王锡伟	1972 年 6 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律师。1999 年获宁波市司法局三等功奖章，2012 年获宁波市律师协会宁波市优秀律师称号，2021 年获宁波仲裁委员会优秀仲裁员称号。曾任职于浙江波宁律师事务所、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浙江百铭律师事务所。现为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宁波仲裁委委员会仲裁员、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公司独立董事。
张立萃	1973 年 2 月，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中国注册税务师（非执业）。曾任福建省轻工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曾任福建中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资金部经理；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4 月至今任福建海龙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汤峰峰	1987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天臣微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基美影业股份有限公司、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上海启源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曾担任行业研究员、资本运营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总经理助理、内控合规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

2、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雷安华先生未在公司担任具体执行职务期间，存在在关联方获取报酬的情形。

##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晨晨	浙江海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4/02	
姜卫威	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3/09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晨晨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6	
	广西鸿谊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2	
	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2025/03
雷安华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9	
	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8/02	
	嘉兴氢能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08	
	嘉兴市成章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0	
	浙江海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4/11	
	浙江惟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4/11	
	上海禾泮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4/10	
徐鹏	上海禾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7	2025/01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营销总监兼监事会主席	2018/11	
张燕	浙江华泓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	
	中亚京融（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09	
蒋华明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管理合伙人	2013/11	2025/12
	江苏天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1999/01	
	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6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6	
虞丽新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1	
	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14/01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9	
王锡伟	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9	
	福建海龙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	2014/04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董事津贴由股东会审议通过，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津贴；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向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发放津贴；公司严格按照薪酬管理相关制度，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及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超过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部分董事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领取薪酬，放弃领取津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支付情况见本节“（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将在本报告披露后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200.09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结果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雷安华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副董事长	选举	工作调动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姜卫威	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蒋彬彬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周雯瑶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1、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了《关于董事兼总经理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公司董事会收到了副董事长、总经理蒋彬彬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蒋彬彬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职务。

2、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9 日、6 月 25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聘任雷安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选举雷安华先生为公司董事。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6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关于董事兼总经理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等相关公告。

3、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雷安华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4、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公司董事会收到了非独立董事周雯瑶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周雯瑶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

5、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选举姜卫威先生为公司董事。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等相关公告。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具体如下：

1、因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披露不准确且更正不及时的情况，2023 年 7 月 28 日，公司时任独立董事兼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张立萃被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监管警示（《关于对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3）0145 号】）；

2、因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出具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闽证监函（2026）108 号），拟对公司董事蒋华明给予警告，并处以九万元罚款。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赵晨晨	否	12	12	0	0	0	否	7
雷安华	否	6	6	1	0	0	否	3
徐鹏	否	12	12	1	0	0	否	7
张燕	否	12	12	12	0	0	否	7
姜卫威	否	3	3	3	0	0	否	2
蒋华明	否	12	12	12	0	0	否	6
王锡伟	是	12	12	12	0	0	否	7
虞丽新	是	12	12	12	0	0	否	7
张立萃	是	12	12	12	0	0	否	7
蒋彬彬	否	5	5	1	0	0	否	3

周雯瑶	否	7	7	7	0	0	否	4
-----	---	---	---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虞丽新（主任委员）、王锡伟、赵晨晨
提名委员会	王锡伟（主任委员）、虞丽新、雷安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锡伟（主任委员）、虞丽新、徐鹏
战略委员会	赵晨晨（主任委员）、雷安华、徐鹏、虞丽新、王锡伟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9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1.08	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年审会计师对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计划及时间安排。	审核无异议	无
2025.01.23	1、《关于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议案》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关于终止确认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议案》 4、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关键审计事项进行沟通。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04.11	1、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年审会计师 2024 年度初步审计意见情况。 2. 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现场审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沟通。	审核无异议	无
2025.04.22	1、《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无
2025.06.09	《关于 2025 年度大宗商品套期保值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08.21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	无

		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09.0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10.27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12.15	审计委员会委员听取年审会计师对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计划及时间安排。	审核无异议	无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6.09	1、《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08.11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4.22	1、《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薪酬情况的议案》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5.12.15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10
生产人员	56

销售人员	16
技术人员	8
财务人员	6
行政人员	11
合计	1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6
本科	33
专科	14
中专	10
高中及以下	44
合计	107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完善的绩效考核办法，以提高员工工作效率与积极性，并能更好了解、评估员工的工作态度与能力。绩效考核结果将作为员工奖惩、评先、调迁、薪酬、晋升、退职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也作为员工培训与发展的重要参考。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需制订年度培训计划，采用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培训形式分为普通员工培训、入职培训、业务培训及财务、法律、审计、证券事务等人员参加的相关专业培训等。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06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7.81

##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及实施等均做出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 2、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由于母公司累计亏损未弥补，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3、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42,165,098.60 元，2025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310,582.3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71,769,091.70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335,458,509.38 元。2025 年母公司净利润 -6,390,773.5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93,745,368.53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200,136,142.06 元，由于母公

司累计亏损未弥补，结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机制。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现行薪酬管理制度研究审议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确定。

3、公司严格落实绩效考核办法和激励机制，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行考评。

##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补充完善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建立健全内控体系，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对子公司的合规经营、信息披露、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管理或监督，及时跟踪了子公司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导致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成因、整改进展等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一）《2024 年年度内控审计报告》的强调事项

中审众环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

1、如庚星股份公司 2024 年 9 月 5 日及 2024 年 10 月 11 日的公告，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原经营管理层有关人员尚未将公司印章、证照资料移交给公司现任经营管理层有关人员，公司印章、证照资料已处于失控状态，对公司正常运营造成持续不利影响。2024 年 9 月 4 日现任管理层获悉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收到公司印章、证照资料从未遗失的相关声明，庚星股份公告印章、证照资料处于失控状态。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公章及证照资料已全部移交至现任管理层有关人员处保管，公司公章及证照资料的管理和使用已完全恢复正常。

2、庚星股份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煤炭贸易业务时，在应收账款客户出现逾期未回款且增信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实施时，仍保持继续合作并给予授信，对客户授信管理存在重大控制缺陷；庚星股份公司管理层发现控制缺陷后，积极采取整改措施，包括调整相关客户的授信额度、暂停相关客户的业务合作、采取法律措施追索逾期款项，同时审慎进行新增客户授信审批，降低单一贸易客户的授信金额；于报告期末，相关内部控制缺陷已完成整改，并运行有效。

#### **(二) 整改进展**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内控缺陷已整改完成，内控在整改后正常运行，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会计师已检查公司的整改情况，以及整改后的内控执行情况，均无异常。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上述强调事项均已在 2024 年度完成整改，2025 年度不涉及相关事项。

###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浙江海歆/钟仁海	<p>(一) 人员独立：1、不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影响上市公司人事任免；2、不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限制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在上市公司任职的人员履行职责；3、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在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4、保证不向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金或者其他报酬；5、保证不会无偿要求上市公司人员为本人/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提供服务；6、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p> <p>(二) 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2、保证不会发生干预上市公司资产管理以及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3、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主要机器设备、厂房、专利、非专利技术、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等。</p> <p>(三) 业务独立：1、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2、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3、保证不会无偿或者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要求上市公司为其提供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4、保证上市公司提供产品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5、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于本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6、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7、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实行经营管理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p> <p>(四) 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2、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银</p>	2024年3月20日、2025年6月26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3、保证不会将上市公司资金以任何方式存入本人/本公司及关联方控制的账户；4、保证不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6、保证不会要求上市公司为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法违规提供担保。</p> <p>（五）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不会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机构行使职权进行限制或者施加其他不正当影响；2、保证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3、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机构。</p> <p>本公司/本人承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解决同业竞争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相同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p> <p>2、本公司/本人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3、本公司/本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上市公司同类的业务。</p> <p>4、本公司/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p>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p>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其关联方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p> <p>2、本公司/本人保证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p> <p>3、本公司/本人将促使本公司/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p>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范桂铭、周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范桂铭（1年）、周晗（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宁波星庚因与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涉及委托合同纠纷，宁波星庚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涉及金额为 131,540,958.69 元及相关利息，有关案件已判决生效。报告期后，因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到期未履行支付义务，宁波星庚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已被法院立案受理。	《关于重大诉讼及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及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报告期内，宁波星庚诉山西潞安矿业（集团）张家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调解，涉案金额 14,119,990.86 元已全部执行完毕。	《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及累计诉讼、仲裁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及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6）
报告期内，宁波星庚因与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存在买卖	《关于重大诉讼及累计诉讼、仲

<p>合同纠纷，向陕西省府谷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判决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应向宁波星庚支付货款 13,064,536.05 元及相关利息。</p> <p>报告期后，因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陕西省榆林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经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p>	<p>裁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及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及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2026-025）</p>
<p>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本报告期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近十二个月内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涉及诉讼、仲裁案件共计 58 件，涉及金额合计人民币 225,266,398.90 元（暂计，部分案件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诉讼费等）。</p>	<p>《关于重大诉讼进展及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等相关公告</p>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宁波星庚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与上海南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熊猫贸易发展有限公司分别签订《油品购销合同》，约定宁波星庚向上海南鹰采购 15,000 吨原油并销售给南京中电，涉及支付原油采购款 5,524.08 万元。因上海南鹰不实际履行交货义务，且拒不退还宁波星庚已支付采购款，宁波星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3 年 4 月，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2022）沪 0120 民初 16035 号〕：本案相关当事人涉嫌犯罪，裁定驳回宁波星庚起诉，移送公安机关依法处理。详情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2022 年 3 月 30 日、2022 年 8 月 11 日及 2024 年 4 月 1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起重大诉讼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2022-033）、《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事项尚未有实质性进展。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6 年 2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闽证监函（2026）108 号），因公司存在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及 2020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拟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五百万元罚款；拟对公司董事蒋华明给予警告，并处以九万元罚款。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下属子公司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的情形，及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2025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49,846.69
	HONGKI INTERNATIONAL PTE. LTD.		8,941.08
接受关联方装卸、仓储等综合劳务服务	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	4,000.00	2,010.16
	嘉兴海川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4.41
	抚顺中正运输有限公司		19.85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1.95
	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49
<b>合计</b>		<b>74,000.00</b>	<b>60,841.63</b>

注：1、上述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2、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共计 74,000.00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70,000.00 万元，接受关联方装卸、仓储等综合劳务服务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4,000.00 万元，分别经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6 日、1 月 23 日、8 月 11 日及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3、2025 年 9 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同意控股股东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亚兰特制造 51%股权无偿、无条件赠与公司；2025 年 10 月，亚兰特制造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2025 年 11 月，公司将亚兰特制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述“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包含亚兰特制造 2025 年 11 月-12 月与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4、HONGKI INTERNATIONAL PTE. LTD. 为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HONGKI INTERNATIONAL PTE. LTD.、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嘉兴海川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抚顺中正运输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其他**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周转及大宗 LPG 业务拓展等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海歆拟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合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利率不高于同期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最高借款额度有效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每笔借款的具体期限视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由各方另行协商确定，具体借款金额、期限、利率以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及子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需提供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措施。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海歆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累计 20,905.00 万元，计提利息 151.8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已归还 18,105.00 万元本金、124.38 万元利息。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港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7,000,000.00	2025年4月30日	2025年5月8日	固定收益类资产	否	2,933.54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港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7,000,000.00	2025年4月30日	2025年5月8日		否	2,348.88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港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20,000,000.00	2025年10月14日	2025年10月31日		否	12,206.31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港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15,000,000.00	2025年10月14日	2025年10月28日		否	8,288.35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港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10,000,000.00	2025年10月21日	2025年10月31日		否	3,619.64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港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16,000,000.00	2025年11月17日	2025年11月25日		否	7,878.05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港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10,000,000.00	2025年11月28日	2025年12月11日		否	33,532.92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港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20,000,000.00	2025年12月4日	2025年12月25日		否		0.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港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	7,500,000.00	2025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26日		否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发生变更，公司名称由“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ST 庚星”变更为“\*ST 海钦（海钦股份）”；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6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0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浙江海欽能源有 限责任公司	4,379,945	59,879,945	26.00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福建瑞善科技有 限公司	0	24,422,425	10.60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杰宇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	0	18,239,075	7.92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陈淑新	-1,367,945	5,816,530	2.53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南京恒达通商贸 有限公司	5,380,000	5,760,000	2.50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庚置业集团有 限公司	0	2,000,000	0.87	0	冻结	2,000,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郭桂娇	431,200	1,761,942	0.77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周明标	1,556,702	1,556,702	0.68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 L PLC.	1,463,196	1,504,990	0.65	0	无	0	其他
章海水	1,452,100	1,452,100	0.63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59,879,945		人民币普通股	59,879,945			
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	24,422,425		人民币普通股	24,422,425			
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239,075		人民币普通股	18,239,075			
陈淑新	5,816,530		人民币普通股	5,816,530			
南京恒达通商贸有限公司	5,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0,000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郭桂娇	1,761,942		人民币普通股	1,761,942			
周明标	1,556,702		人民币普通股	1,556,702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1,504,990		人民币普通股	1,504,990			
章海水	1,45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2,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海欽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海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钟仁海
成立日期	2024-02-21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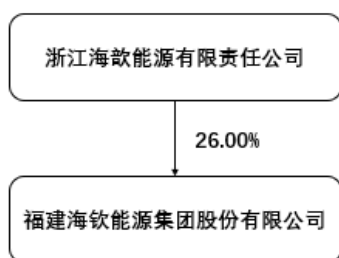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钟仁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海川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西海川能源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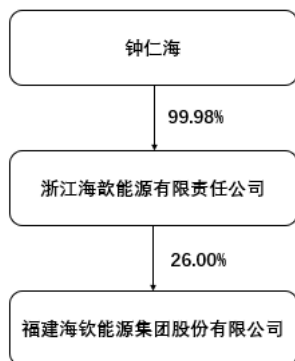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	姜卫威	2023年9月1日	MACX9B76-1	3,000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质液体燃料生产工艺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运行效能评估服务；采矿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2026年3月27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福建瑞善科技有限公司与何珠兴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福建瑞善拟以11.5235元/股的价格向何珠兴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1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9%。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上述股份尚未完成过户登记。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钦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钦股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钦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6 收入”及附注“六、2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海钦股份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液化石油气、聚丙烯改性料等商品的销售。2025 年度，海钦股份财务报表列示的营业收入为 1,742,847,575.21 元，同比增加 199.04%。由于收入是海钦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而操纵收入确认的风险，同时液化石油气复出口业务的客户为单一客户，相关收入按总额法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要求可能存在风险。因此，我们将海钦股份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2、复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并且一贯应用；3、对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包括分析主要产品年度及月度收入、主要客户的变化及销售价格、主要产品的毛利率变动，分析本年收入、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4、针对商品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等；5、结合本年的销售收入和收款情况，选取主要销售客户向其发送询证函，询证 2025 年度销售额以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对于未回函的询证函，执行替代测试；6、通过访谈、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保主要客户正常经营且经营范围符合公司下游客户的性质；7、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客户签收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8、针对液化石油气复出口业务，获取管理层关于进口采购与复出口业务相关的商务性谈判涉及的沟通记录；获取复出口业务对应的进口采购合同、采购订单、采购入库单、销售合同、合同签订审批流程、定价审批单、货运单、提单、报关单、质量证书、发票、收款等资料，检查交易的时间逻辑性，分析公司在交易过程中承担的经营责任；结合仓储情况、港口走访、供应商、客户及第三方商检机构的访</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谈、交易业务流程、销售定价等，考虑公司承担的存货风险、信用风险、存货的控制权等，判断液化石油气复出口收入总额法确认的合理性；9、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的列报和披露。
<b>(二) 关联方交易</b>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2025 年度，海钦股份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服务不含税金额 1,107,386,059.69 元，占本期营业成本总额的 66.68%；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服务不含税金额 41,570,736.31 元，占本期营业收入总额的 2.39%，对本期净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关联方交易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了解和评价公司内控制度对关联方识别、关联方交易的审批、关联方交易内容披露的规定以及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li> <li>2、获取并复核公司提供的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清单，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变动情况进行检查。抽查公司交易金额占比较大的供应商和客户，通过公开信息查询等方式，检查关联方清单是否完整；</li> <li>3、函证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往来余额；</li> <li>4、检查采购合同、入库单、采购发票、采购付款凭证、货转通知单等，结合函证、监盘等程序验证关联方采购的真实性；</li> <li>5、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销售发票、销售收款凭证、客户签收记录等，结合函证、监盘等程序验证关联方销售的真实性；</li> <li>6、检查与关联方签订的交易合同，关注交易价格、交付方式、付款条件、结算方式等商业条款是否与其他第三方供应商和客户签订合同的商业条款有明显区分，关注商业条款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和商业逻辑；</li> <li>7、将关联方交易的定价与同期市场价格进行对比分析，核实其是否存在异常波动，判断交易价格是否公允；</li> <li>8、检查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做出恰当的列报和披露。</li> </ol>

#### 四、其他信息

海钦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钦股份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海钦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钦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钦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钦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海钦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钦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海钦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范桂铭

注册会计师：周晗

中国·武汉 2026 年 4 月 9 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六、1	28,463,130.40	28,974,524.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468,651.35	938,635.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196,665.87	
其他应收款	六、4	3,734,906.60	8,010,842.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5	100,165,784.05	6,819,250.3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14,766,836.65	10,632,456.60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7,795,974.92</b>	<b>55,375,710.09</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7	30,012,500.00	41,016,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8	2,168,500.00	2,520,000.00
固定资产	六、9	70,652,056.31	87,944,386.16
在建工程	六、10	1,984,329.11	1,345,121.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1	7,488,627.09	19,610,173.80
无形资产	六、12	25,008,002.71	25,378,967.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34,486.74	2,435.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10,712,372.22	4,711,743.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48,060,874.18</b>	<b>182,529,528.66</b>
<b>资产总计</b>		<b>295,856,849.10</b>	<b>237,905,238.75</b>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6	9,092,920.58	
应付账款	六、17	68,951,009.87	70,616,028.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8	24,428,566.36	13,001,710.26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4,103,175.28	2,540,788.60
应交税费	六、20	7,082,746.96	416,988.59
其他应付款	六、21	43,700,973.03	40,439,961.36
其中：应付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2	2,791,047.76	4,252,902.27
其他流动负债	六、23	10,229,351.50	2,181,524.05
<b>流动负债合计</b>		<b>170,379,791.34</b>	<b>133,449,903.66</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4	10,889,521.14	24,063,452.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4	1,721,048.81	9,449,497.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2,610,569.95</b>	<b>33,512,950.22</b>
<b>负债合计</b>		<b>182,990,361.29</b>	<b>166,962,853.88</b>
<b>股东权益：</b>			
股本	六、25	230,307,175.00	230,307,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178,875,156.45	174,788,957.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27	-8,253,1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六、28	-335,458,509.38	-371,769,091.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5,470,672.07	33,327,041.04
少数股东权益		47,395,815.74	37,615,343.83
<b>股东权益合计</b>		<b>112,866,487.81</b>	<b>70,942,384.87</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295,856,849.10</b>	<b>237,905,238.75</b>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1,742,847,575.21</b>	<b>582,808,310.92</b>
其中：营业收入	六、29	1,742,847,575.21	582,808,310.92
<b>二、营业总成本</b>		<b>1,682,747,806.80</b>	<b>636,539,310.29</b>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1,660,802,292.05	579,542,538.40
税金及附加	六、30	2,021,002.38	952,298.39
销售费用	六、31	2,311,784.91	13,580,243.59
管理费用	六、32	14,982,682.95	39,891,436.4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33	2,630,044.51	2,572,793.45
其中：利息费用		2,359,500.24	2,597,655.75
利息收入		297,460.88	82,962.62
加：其他收益	六、34	322,246.02	367,983.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70,807.69	20,025,157.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44,490.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7,284,794.02	-155,782,319.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10,004,232.55	-19,723,538.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5,110,159.49	166,497.03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62,883,543.08</b>	<b>-208,677,219.66</b>
加：营业外收入	六、39	140,597.33	2,317,130.29
减：营业外支出	六、40	7,773,384.80	6,623,883.05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55,250,755.61</b>	<b>-212,983,972.42</b>
减：所得税费用	六、41	13,085,657.01	22,706,744.71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42,165,098.60</b>	<b>-235,690,717.13</b>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65,098.60	-235,690,717.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310,582.32	-235,568,534.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854,516.29	-122,183.04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8,253,150.00</b>	<b>-5,429.33</b>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53,150.00	-5,429.3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53,15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253,15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29.3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29.3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33,911,948.60</b>	<b>-235,696,146.46</b>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057,432.32	-235,573,963.4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54,516.29	-122,183.04
<b>八、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b>0.16</b>	<b>-1.02</b>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七、2	<b>0.16</b>	<b>-1.02</b>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5,291,064.37	698,291,346.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2,309.72	103,571.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5,525,889.11	138,674,232.0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51,349,263.20</b>	<b>837,069,149.7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2,356,245.20	657,173,202.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535,358.16	37,809,319.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70,330.60	7,368,997.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38,448,270.40	156,182,445.5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943,410,204.36</b>	<b>858,533,964.4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939,058.84</b>	<b>-21,464,814.7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807.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2,570,807.69</b>	<b>81,1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421,447.08	17,091,851.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1,921,447.08</b>	<b>17,091,851.6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99,350,639.39</b>	<b>-17,010,751.6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0	49,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0	4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2,000,000.00	27,0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19,965,181.8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84,000,000.00</b>	<b>47,064,181.8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050,000.00	5,060,621.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3,758.48	248,757.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3	21,516,532.48	13,248,612.4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3,810,290.96</b>	<b>18,557,991.4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0,189,709.04</b>	<b>28,506,190.34</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1,221,871.51</b>	<b>-9,969,376.0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64,551.43	38,533,927.4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7,342,679.92</b>	<b>28,564,551.43</b>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307,175.00				135,551,354.50						-369,298,139.28	-3,439,609.78	62,752.09	-3,376,85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318,699.76	-2,318,699.76		-2,318,699.76
其他					39,237,603.24						-152,252.66	39,085,350.58	37,552,591.74	76,637,942.32
二、本年初余额	230,307,175.00				174,788,957.74						-371,769,091.70	33,327,041.04	37,615,343.83	70,942,384.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6,198.71		-8,253,150.00				36,310,582.32	32,143,631.03	9,780,471.91	41,924,10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53,150.00				36,310,582.32	28,057,432.32	5,854,516.29	33,911,948.6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086,198.71							4,086,198.71	3,925,955.62	8,012,154.3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086,198.71							4,086,198.71	3,925,955.62	8,012,154.33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307,175.00				178,875,156.45		-8,253,150.00				-335,458,509.38	65,470,672.07	47,395,815.74	112,866,487.81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1-12月

编制单位：福建海欽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b>一、上年年末余额</b>	230,307,175.00				139,069,710.26		12,043.36				-133,745,863.02	235,643,065.60		235,643,065.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454,694.59	-2,454,694.59		-2,454,694.59
其他														
<b>二、本年年初余额</b>	230,307,175.00				139,069,710.26		12,043.36				-136,200,557.61	233,188,371.01		233,188,371.01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35,719,247.48		-12,043.36				-235,568,534.09	-199,861,329.97	37,615,343.83	-162,245,986.14
<b>（一）综合收益总额</b>							-5,429.33				-235,568,534.09	-235,573,963.42	-122,183.04	-235,696,146.46
<b>（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b>													49,000.00	49,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9,000.00	49,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b>（三）利润分配</b>					35,719,247.48		-6,614.03					35,712,633.45	37,688,526.87	73,401,160.32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35,719,247.48		-6,614.03					35,712,633.45	37,688,526.87	73,401,160.32
<b>（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b>（五）专项储备</b>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b>（六）其他</b>														
<b>四、本年年末余额</b>	230,307,175.00				174,788,957.74						-371,769,091.70	33,327,041.04	37,615,343.83	70,942,384.87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542,586.31	197,259.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35,535,276.45	160,978,728.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7,025.67	629,796.32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6,704,888.43</b>	<b>161,805,784.60</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96,650,876.52	10,50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12,500.00	41,016,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168,500.00	2,520,000.00
固定资产		328.23	328.2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738.68	784,095.96
无形资产		258,015.22	314,309.3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84.67	2,854.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9,143,643.32</b>	<b>55,146,287.68</b>
<b>资产总计</b>		<b>265,848,531.75</b>	<b>216,952,072.28</b>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456,759.17	10,594,855.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5,000.00	307,674.09
应交税费		270,862.94	272,024.59
其他应付款		44,920,828.34	30,708,638.74
其中：应付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34.30	11,416.45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60,699,884.75</b>	<b>41,894,609.1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620.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09.67	2,950,198.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2,429.86</b>	<b>2,950,198.99</b>
<b>负债合计</b>		<b>60,742,314.61</b>	<b>44,844,808.13</b>
<b>股东权益：</b>			
股本		230,307,175.00	230,307,17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188,334.20	135,545,457.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253,15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0,136,142.06	-193,745,368.53
<b>股东权益合计</b>		<b>205,106,217.14</b>	<b>172,107,264.15</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265,848,531.75</b>	<b>216,952,072.28</b>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利润表

2025年1-12月

编制单位：福建海软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十六、4	<b>622,735.87</b>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641,012.83	137,851.80
税金及附加			36,150.9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63,164.06	2,102,271.5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6,386.69	58,326.33
其中：利息费用		93,516.00	85,259.44
利息收入		94.78	30,623.01
加：其他收益		1,699.08	2,549.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20,167,674.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44,490.2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768.00	-80,640,636.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94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718,896.63</b>	<b>-62,805,369.19</b>
加：营业外收入		138,096.10	2,213,546.35
减：营业外支出		5,003,142.88	558.60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6,583,943.41</b>	<b>-60,592,381.44</b>
减：所得税费用		-193,169.88	2,947,344.88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390,773.53</b>	<b>-63,539,726.32</b>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6,390,773.53</b>	<b>-63,539,726.32</b>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8,253,150.00</b>	<b>-5,429.33</b>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8,253,150.00</b>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8,253,150.00</b>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5,429.33</b>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b>-5,429.33</b>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4,643,923.53</b>	<b>-63,545,155.65</b>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96,963.44	30,623.0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2,696,963.44</b>	<b>30,623.0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0,921.55	870,664.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73	87.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71,393.02	3,344,092.2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9,652,574.30</b>	<b>4,214,843.7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044,389.14</b>	<b>-4,184,220.7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12.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500,000.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499,788.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5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425.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36.72	36,964.4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699,062.40</b>	<b>36,964.4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699,062.40</b>	<b>12,463,035.6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45,326.74	-2,220,973.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259.57	2,418,232.6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42,586.31</b>	<b>197,259.57</b>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307,175.00				135,545,457.68					-191,426,668.77	174,425,96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318,699.76	-2,318,699.76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0,307,175.00				135,545,457.68					-193,745,368.53	172,107,26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642,876.52		-8,253,150.00			-6,390,773.53	32,998,952.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53,150.00			-6,390,773.53	-14,643,923.5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7,642,876.52						47,642,876.5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7,642,876.52						47,642,876.5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307,175.00				183,188,334.20		-8,253,150.00			-200,136,142.06	205,106,217.14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1-12月

编制单位：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0,307,175.00				139,066,160.28		12,043.36			-127,750,947.62	<b>241,634,431.02</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454,694.59	<b>-2,454,694.59</b>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0,307,175.00				139,066,160.28		12,043.36			-130,205,642.21	<b>239,179,736.43</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20,702.60		-12,043.36			-63,539,726.32	<b>-67,072,472.28</b>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29.33			-63,539,726.32	<b>-63,545,155.65</b>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0,702.60		-6,614.03				<b>-3,527,316.63</b>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520,702.60		-6,614.03				<b>-3,527,316.63</b>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307,175.00				135,545,457.68					-193,745,368.53	<b>172,107,264.15</b>

公司负责人：赵晨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尚利

#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一家注册地位于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3,030.7175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000169997985C。公司总部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港区东方大道365号。公司证券简称为“\*ST海钦”, 证券代码为“600753”。

#### 2、历史沿革

(1) 公司于1996年6月7日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6)6号文批准由河南冰熊制冷工业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募集设立, 设立时公司名称为“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总股本 8,000 万股,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1996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 根据公司1998年3月11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实施了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 总股本由设立时的8,000万股增加到12,800万股。2007年10月9日, 公司名称经批准由“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 根据公司2019年5月10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名称由“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99号悦华大酒店25层”变更为“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

(4) 根据公司2020年4月17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 总股本由12,800万股增加到17,920万股。根据公司2021年4月21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 总股本由17,920万股增加到21,504万股。

(5) 根据2020年9月2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80号), 公司于2021年8月12日完成对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99,999,996.25元, 扣除相关发行费用4,429,804.98元后, 新增注册资本15,267,175.00元, 增加资本公积

80,303,016.27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230,307,175.00元。

(6) 根据公司2023年2月22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根据公司2025年4月28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庚星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 (1) 主要经营范围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灯具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充电桩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人工造林；森林经营和管护；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森林固碳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附属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批发；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器辅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保税油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原油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充电控制设备租赁；充电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停车场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洗车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主要从事液化石油气的批发业务，电动汽车充电服务，合成材料的生产和销售，所属行业为批发及零售业。

#### 4、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浙江海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钟仁海。

####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9日决议批准报出。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6“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应收款项期末余额超过期末资产总额的0.5%且金额大于1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大于100万元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期末余额大于1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大于100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超过在建工程期末余额10%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且金额大于100万元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

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

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 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 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 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 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 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照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 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本集团单独

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

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

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

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

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属于“低风险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 ③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融资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承兑人信用风险较小的应收银行承兑票据。

#### ④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关联方款项、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员工借款、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 12、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

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3、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

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

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

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

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 17、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5-30	3.00	3.88-3.23
充电场站资产	平均年限法	5-15	3.00	6.47-19.40
机器及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3.00	9.70-32.3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法	3-15	3.00	6.47-32.3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

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其中充电桩业务在建工程在联合验收通过时结转为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0、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

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以土地使用权证书上的使用年限为使用寿命。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

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4、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聚丙烯改性料、石油液化气等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聚丙烯改性料业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签收单据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

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石油液化气业务在商品已经发出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90 天以内，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提供电动汽车充电服务，一般服务时间较短，在客户完成电动汽车充电服务时确认收入实现。

## 27、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

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

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

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0、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及停车位。

#####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7“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

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 3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 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6、“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2) 租赁

##### ① 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 ②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 ③ 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

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4）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

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 （7）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9）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10）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 (11)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小组（该估价小组由本集团的财务总监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小组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财务总监每季度向本集团董事会呈报估价小组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

## 五、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海钦能源有限公司、嘉兴海钦能源有限公司、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5%
福州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海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庚云（滕州）出行科技有限公司、嘉兴海钦能源有限公司、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20%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以下简称财税12号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

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5 年度，“上年”指 2024 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8.50	
银行存款	19,314,502.28	28,954,298.11
其他货币资金	9,148,249.62	20,226.70
合 计	28,463,130.40	28,974,524.8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受限货币资金见附注六、15。

### 2、应收账款

####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73,385.20	150,280,326.77
1 至 2 年	149,241,301.37	
2 至 3 年		23,410.72
3 年以上	105,277.58	81,866.86
小 计	149,819,964.15	150,385,604.35
减：坏账准备	149,351,312.80	149,446,968.52
合 计	468,651.35	938,635.83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9,346,578.95	99.68	149,346,578.9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3,385.20	0.32	4,733.85	1.00	468,651.35
其中：					
账龄组合	473,385.20	0.32	4,733.85	1.00	468,651.35
合计	149,819,964.15	100.00	149,351,312.80	99.69	468,651.3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9,437,487.35	99.37	149,437,487.3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8,117.00	0.63	9,481.17	1.00	938,635.83
其中：					
账龄组合	948,117.00	0.63	9,481.17	1.00	938,635.83
合计	150,385,604.35	100.00	149,446,968.52	99.38	938,635.83

##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71,090.00	71,090.00	71,090.00	100.00	长期挂账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4,165.00	4,165.00	4,165.00	100.00	长期挂账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3,540.13	3,540.13	3,540.13	100.00	长期挂账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2,891.73	2,891.73	2,891.73	100.00	长期挂账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00.00	长期挂账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141,152,061.39	141,152,061.39	141,061,152.99	141,061,152.9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宁夏伟中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80,148.38	8,180,148.38	8,180,148.38	8,180,148.3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湖北周昌正信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23,410.72	23,410.72	23,410.72	23,410.72	100.00	长期挂账
合计	149,437,487.35	149,437,487.35	149,346,578.95	149,346,578.95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73,385.20	4,733.85	1.00
合计	473,385.20	4,733.85	1.00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9,437,487.35	-90,908.40				149,346,578.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81.17	-4,747.32				4,733.85
合计	149,446,968.52	-95,655.72				149,351,312.8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同受一方控制的单位合并	149,241,301.37		149,241,301.37	99.61	149,241,301.37
合并 1: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141,061,152.99		141,061,152.99	94.15	141,061,152.99
合并 2: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80,148.38		8,180,148.38	5.46	8,180,148.38
广西乐驰能源有限公司	473,385.20		473,385.20	0.32	4,733.85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71,090.00	0.05	71,090.00
湖北周昌正信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23,410.72		23,410.72	0.02	23,410.72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4,165.00	0.00	4,165.00
合计	149,813,352.29		149,813,352.29	100.00	149,344,700.94

### 3、预付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96,665.87	100.00		
合计	196,665.87	100.00		

###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734,906.60	8,010,842.55
合计	3,734,906.60	8,010,842.55

##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009,117.71	14,492,374.85
1 至 2 年	467,408.60	966,705.02
2 至 3 年	640,555.02	949,019.41
3 年以上	71,095,441.38	70,146,421.97
小 计	75,212,522.71	86,554,521.25
减：坏账准备	71,477,616.11	78,543,678.70
合 计	3,734,906.60	8,010,842.55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各类押金	960,156.34	1,278,996.04
员工往来、备用金	1,115.12	
代垫医社保等	5,519.00	21,057.08
其他往来	74,245,732.25	85,254,468.13
小 计	75,212,522.71	86,554,521.25
减：坏账准备	71,477,616.11	78,543,678.70
合 计	3,734,906.60	8,010,842.55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022.89		78,528,655.81	78,543,678.7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年计提	163,771.84		12,800.00	176,571.84
本年转回			7,242,634.43	7,242,634.43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78,794.73		71,298,821.38	71,477,616.11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增加	
组合计提坏账	15,022.89	163,771.84				178,794.73
单项计提坏账	78,528,655.81	12,800.00	7,242,634.43			71,298,821.38
合计	78,543,678.70	176,571.84	7,242,634.43			71,477,616.11

##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明细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张家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929,284.43	法院调解后收回款项	银行存款, 后被法院划扣付应付款	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
上海辰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93,000.00	仲裁委员会裁决抵消债务	根据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定, 用于抵扣欠辰琉电费及违约金	诉讼,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
上海每日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350.00	收回款项	银行存款	预计无法收回, 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7,242,634.43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上海南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5,275,000.00	73.49	往来款	4-5 年	55,275,000.00
重庆天仙湖置业有限公司	3,338,660.99	4.44	往来款	4-5 年	3,338,660.99
泰和翔（大连）供应链管理有限	1,650,000.00	2.19	往来款	5 年以上	1,650,000.00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524,134.00	2.03	往来款	5 年以上	1,524,134.00
常州阳湖自动控制器厂	1,037,075.93	1.38	往来款	5 年以上	1,037,075.93
合 计	62,824,870.92	83.53	-	-	62,824,870.92

## 5、存货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19,461.52		5,119,461.52
库存商品	93,530,376.61		93,530,376.61
发出商品	1,515,945.92		1,515,945.92
合 计	100,165,784.05		100,165,784.05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库存商品	6,819,250.30		6,819,250.30
发出商品			
合 计	6,819,250.30		6,819,250.30

##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14,766,836.65	10,534,145.23
预缴税费		28.36
待摊费用及其他		98,283.01
合 计	14,766,836.65	10,632,456.60

## 7、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武汉敏声新技术有限公司	41,016,700.00				11,004,200.00		30,012,500.00			11,004,200.00	持有目的不是近期出售
合 计	41,016,700.00				11,004,200.00		30,012,500.00			11,004,200.00	

## 8、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263,173.00	4,263,173.00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263,173.00	4,263,173.0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102,536.98	1,102,536.98
2、本年增加金额	108,732.00	108,732.00
其中：计提或摊销	108,732.00	108,732.0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211,268.98	1,211,268.9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640,636.02	640,636.02
2、本年增加金额	242,768.00	242,768.00
其中：计提	242,768.00	242,768.00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883,404.02	883,404.02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168,500.00	2,168,500.00
2、年初账面价值	2,520,000.00	2,520,000.00

### (2)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①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房产	2,411,268.00	2,168,500.00	242,768.00	同类房地产的交易案例	比较因素条件指数（各比较因素的级差范围在2%~5%区间）	交易情况、市场状况、区位状况、实物状况、权益状况
合 计	2,411,268.00	2,168,500.00	242,768.0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4、4-10、4-17、4-24 房产账面价值合计 2,168,500.00 元，权证正在办理中。

##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充电场站资产	机器及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4,223,402.40	43,282,158.39	54,283,345.44	3,432,611.29	155,221,517.52
2.本年增加金额	1,485,856.69	142,777.03	147,226.03	60,918.59	1,836,778.34
(1) 购置	1,485,856.69	142,777.03	147,226.03	60,918.59	1,836,778.34
3.本年减少金额		2,663,190.48			2,663,190.48
(1) 处置或报废		1,168,568.69			1,168,568.69
(2) 转入在建工程		1,494,621.79			1,494,621.79
4.年末余额	55,709,259.09	40,761,744.94	54,430,571.47	3,493,529.88	154,395,105.38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充电场站资产	机器及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1.年初余额	18,175,448.96	4,682,734.11	32,553,894.68	1,822,634.61	57,234,712.36
2.本年增加金额	1,762,211.58	3,627,726.19	4,265,177.70	358,898.59	10,014,014.06
（1）计提	1,762,211.58	3,627,726.19	4,265,177.70	358,898.59	10,014,014.06
3.本年减少金额		360,115.37			360,115.37
（1）处置或报废		157,000.84			157,000.84
（2）转入在建工程		203,114.53			203,114.53
4.年末余额	19,937,660.54	7,950,344.93	36,819,072.38	2,181,533.20	66,888,611.0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0,042,419.00			10,042,419.00
2.本年增加金额		7,653,213.08			7,653,213.08
（1）计提		7,653,213.08			7,653,213.08
3、本年减少金额		841,194.06			841,194.06
（1）处置或报废		356,858.77			356,858.77
（2）转入在建工程		484,335.29			484,335.29
4.年末余额		16,854,438.02			16,854,438.02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5,771,598.55	15,956,961.99	17,611,499.09	1,311,996.68	70,652,056.31
2.年初账面价值	36,047,953.44	28,557,005.28	21,729,450.76	1,609,976.68	87,944,386.16

##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398,843.56
合 计	4,398,843.56

##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 B、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充电场站资产	23,610,175.07	15,956,961.99	7,653,213.08	5	电费增长 2%-7%； 服务费提价 5%-7%	保持稳定不增长	服务费提价达到行业水平
合计	23,610,175.07	15,956,961.99	7,653,213.08	5			

## 10、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1,984,329.11	1,345,121.69
合 计	1,984,329.11	1,345,121.69

## (1)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2,745,018.02	760,688.91	1,984,329.11	1,453,510.76	108,389.07	1,345,121.69
合 计	2,745,018.02	760,688.91	1,984,329.11	1,453,510.76	108,389.07	1,345,121.69

## 11、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及停车位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4,267,819.87	34,267,819.87
2、本年增加金额	51,286.40	51,286.40
其中：新增租赁	51,286.40	51,286.40
3、本年减少金额	14,027,413.07	14,027,413.07
其中：处置	14,027,413.07	14,027,413.07
4、年末余额	20,291,693.20	20,291,693.2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223,665.07	6,223,665.07
2、本年增加金额	3,469,137.55	3,469,137.55
其中：计提	3,469,137.55	3,469,137.55
3、本年减少金额	3,174,791.83	3,174,791.83
其中：处置	3,174,791.83	3,174,791.83
4、年末余额	6,518,010.79	6,518,010.79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8,433,981.00	8,433,981.00
2、本年增加金额	1,940,286.92	1,940,286.92
其中：计提	1,940,286.92	1,940,286.92
3、本年减少金额	4,089,212.60	4,089,212.60
其中：处置	4,089,212.60	4,089,212.60
4、年末余额	6,285,055.32	6,285,055.32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7,488,627.09	7,488,627.09
2、年初账面价值	19,610,173.80	19,610,173.80

## (2) 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房屋及停车位(充电桩场站部分)	9,386,175.33	7,445,888.41	1,940,286.92	5	电费增长 2%-7%; 服务费提价 5%-7%	保持稳定不增长	服务费提价达到行业水平
合 计	9,386,175.33	7,445,888.41	1,940,286.92	5			

## 12、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6,801,433.13	6,732,773.34	33,534,206.47
2、本年增加金额	791,702.86	22,641.51	814,344.37
其中：购置	791,702.86	22,641.51	814,344.37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27,593,135.99	6,755,414.85	34,348,550.84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047,348.00	1,609,777.44	7,657,125.44
2、本年增加金额	554,797.05	630,512.42	1,185,309.47
其中：计提	554,797.05	630,512.42	1,185,309.47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6,602,145.05	2,240,289.86	8,842,434.9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498,113.22	498,113.22
2、本年增加金额			
其中：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498,113.22	498,113.22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年末账面价值	20,990,990.94	4,017,011.77	25,008,002.71
2、年初账面价值	20,754,085.13	4,624,882.68	25,378,967.81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摊销 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装修费用	2,435.34		2,435.34		
咨询服务费用		47,750.94	13,264.20		34,486.74
合 计	2,435.34	47,750.94	15,699.54		34,486.74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0,821.96	2,705.49	9,481.17	2,370.29
资产减值损失	17,032,993.59	4,258,248.40		
新租赁准则	7,488,627.06	1,717,923.81	18,837,494.32	4,709,373.5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固定资产	13,151,481.17	3,287,870.2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形资产	5,782,496.91	1,445,624.23		
合 计	43,466,420.69	10,712,372.22	18,846,975.49	4,711,743.86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递延负债			7,171,116.16	1,792,779.04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2,500.00	3,125.00	11,016,700.00	2,754,175.00
新租赁准则	7,488,627.09	1,717,923.81	19,610,173.80	4,902,543.45
合 计	7,501,127.09	1,721,048.81	37,797,989.96	9,449,497.49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9,066,812.87	252,292,186.35
可抵扣亏损	130,969,976.36	114,993,536.31
合 计	360,036,789.23	367,285,722.66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25 年		3,126,803.27
2026 年	6,938,199.91	5,650,777.45
2027 年	10,729,175.94	7,327,948.25
2028 年	47,946,017.67	48,226,701.19
2029 年	52,892,799.22	50,661,306.15
2030 年	12,463,783.62	
合 计	130,969,976.36	114,993,536.31

##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 目	年末				年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27,529.90	2,027,529.90	冻结	冻结	409,973.38	409,973.38	冻结	冻结
货币资金	9,092,920.58	9,092,920.58	票据保证金	保证				
合 计	11,120,450.48	11,120,450.48			409,973.38	409,973.38		

**16、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92,920.58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9,092,920.58	

**17、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51,100,304.54	46,565,047.28
运费	9,603,943.65	10,718,813.95
工程设备款	2,848,782.38	10,197,423.99
其他服务费用	5,397,979.30	3,134,743.31
合 计	68,951,009.87	70,616,028.53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1	6,049,030.51	未结算支付
单位2	3,143,354.12	未结算支付
单位3	3,107,626.60	未结算支付
单位4	2,061,501.55	未结算支付
单位5	1,752,471.31	未结算支付
单位6	1,714,749.97	未结算支付
单位7	1,698,747.86	未结算支付
单位8	1,538,935.56	未结算支付
单位9	1,363,309.65	未结算支付
单位10	1,020,688.15	未结算支付
合 计	23,450,415.28	未结算支付

**18、合同负债**

##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24,428,566.36	12,956,111.01
服务款		45,599.25
合 计	24,428,566.36	13,001,710.26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1	4,951,327.43	合同纠纷未结算
合 计	4,951,327.43	

## 1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3,056.01	16,469,535.64	14,934,619.33	2,487,972.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897.89	1,095,308.86	1,056,468.52	108,738.23
三、辞退福利	1,517,834.70	639,427.03	650,797.00	1,506,464.7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540,788.60	18,204,271.53	16,641,884.85	4,103,175.28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2,054.87	15,102,847.09	13,680,962.03	2,313,939.93
2、职工福利费		200,314.88	200,314.88	
3、社会保险费	39,946.64	628,327.81	603,731.63	64,542.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055.94	578,885.13	557,707.12	58,233.95
工伤保险费	931.56	45,264.75	40,097.20	6,099.11
生育保险费	1,959.14	4,177.93	5,927.31	209.76
4、住房公积金	21,054.50	472,748.50	441,195.00	52,60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5,297.36	8,415.79	56,881.57
6、短期带薪缺勤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953,056.01	16,469,535.64	14,934,619.33	2,487,972.32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769.50	1,061,190.86	1,023,594.74	105,365.62
2、失业保险费	2,128.39	34,118.00	32,873.78	3,372.61
合 计	69,897.89	1,095,308.86	1,056,468.52	108,738.23

## 20、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67,472.93	2,064.76
城建税	1,951.26	12.67
企业所得税	5,997,704.34	54,916.43
房产税	441,898.76	257,529.64
个人所得税	154,732.10	49,918.86
印花税	165,193.22	52,533.5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630.40	12.67
土地使用税	137,813.12	
其他税费	14,350.83	
合 计	7,082,746.96	416,988.59

## 2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678,242.12	33,417,230.45
合 计	43,700,973.03	40,439,961.36

##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合 计	7,022,730.91	7,022,730.91

**(2) 其他应付款****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	39,657.20	73,251.83
资金往来款及其他	35,498,064.12	33,064,905.08
押金	450,000.00	5,641.50
预提费用	671,022.61	268,913.10
员工往来	19,498.19	4,518.94
合 计	36,678,242.12	33,417,230.45

**②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1	1,775,000.00	未结算支付
合 计	1,775,000.00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4）	2,791,047.76	4,252,902.27
合 计	2,791,047.76	4,252,902.27

**23、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927,690.58	1,370,380.29
预计负债	2,301,660.92	811,143.76
监管机构罚款	5,000,000.00	
合 计	10,229,351.50	2,181,524.05

**24、租赁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其他		
租赁负债	32,939,190.40	54,312.48		17,579,752.25	15,413,750.6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622,835.40	3,026.08		2,892,679.75	1,733,181.7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2）	4,252,902.27	—	—	—	2,791,047.76
合 计	24,063,452.73	51,286.40		14,687,072.50	10,889,521.14

**25、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0,307,175.00						230,307,175.00

**26、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96,846,833.74			96,846,833.74
其他资本公积	77,942,124.00	4,086,198.71		82,028,322.71
合 计	174,788,957.74	4,086,198.71		178,875,156.45

注：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变动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变动。

**2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004,200.00			-2,751,050.00		-8,253,15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004,200.00			-2,751,050.00		-8,253,150.00

## 2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69,298,139.28	-133,745,863.0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470,952.42	-2,454,694.59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71,769,091.70	-136,200,557.6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10,582.32	-235,568,534.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335,458,509.38	-371,769,091.70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39,142,636.70	1,660,650,784.25	582,607,796.39	579,404,686.60
其他业务	3,704,938.51	151,507.80	200,514.53	137,851.80
合 计	1,742,847,575.21	1,660,802,292.05	582,808,310.92	579,542,538.40

##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按商品及服务类型分类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贸易业务	1,104,324,004.98	1,041,293,728.08
聚丙烯改性料	627,202,020.73	609,588,297.30
充电服务	7,616,610.99	9,768,758.87
其他业务	3,704,938.51	151,507.80
合 计	1,742,847,575.21	1,660,802,292.05

续

按商品及服务类型分类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贸易业务	403,636,828.16	397,883,035.84
聚丙烯改性料	172,713,125.62	171,265,087.59
充电服务	6,068,436.52	10,231,091.47
其他业务	389,920.62	163,323.50
合 计	582,808,310.92	579,542,538.40

**30、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73.96	69,829.5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4,015.75	68,463.48
房产税	678,888.70	283,070.44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土地使用税	424,139.12	143,163.00
印花税	855,524.48	385,394.26
其他	29,860.37	2,377.63
合 计	2,021,002.38	952,298.39

### 3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86,592.65	12,769,408.12
业务招待费	10,049.90	63,599.80
折旧与摊销	2,678.67	2,623.17
交通差旅费	58,858.14	70,742.96
服务费	-59,573.87	565,361.83
行政办公费	4,542.21	1,469.85
其他	108,637.21	107,037.86
合 计	2,311,784.91	13,580,243.59

### 3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16,411.30	19,806,969.82
租赁费	55,087.01	135,866.21
物业水电费	180,228.20	1,668,748.77
交通差旅费	98,012.04	558,179.48
行政办公费	292,394.17	273,045.83
业务招待费	17,058.97	1,639,551.65
服务费	1,296,222.84	1,692,408.96
中介费	2,693,057.86	2,059,175.41
折旧费及摊销	2,396,775.11	8,272,679.50
汽车费用	35,187.96	297,390.75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装修费	134,007.13	3,270,926.92
其他	268,240.36	216,493.16
合 计	14,982,682.95	39,891,436.46

**3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2,359,500.24	2,597,655.75
减：利息收入	297,460.88	82,962.62
加：汇兑损益	485,528.05	
加：银行手续费	82,477.10	58,100.32
合 计	2,630,044.51	2,572,793.45

**34、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82,713.20	327,274.20	282,713.20
个税返还手续费	39,532.82	40,709.08	39,532.82
合 计	322,246.02	367,983.28	322,246.02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请参阅附注九、“政府补助”。

**3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4,490.29
不再具有重大影响后，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2,812,164.90
其他投资收益	70,807.69	-142,517.00
合 计	70,807.69	20,025,157.61

**36、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95,655.72	-147,476,716.4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89,138.30	-8,305,603.49
合 计	7,284,794.02	-155,782,319.9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242,768.00	-640,636.0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653,213.08	-10,042,419.00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167,964.55	-108,389.07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98,113.22
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1,940,286.92	-8,433,981.00
合 计	-10,004,232.55	-19,723,538.3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 38、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	5,110,159.49	166,497.03	5,110,159.49
合 计	5,110,159.49	166,497.03	5,110,159.49

### 39、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应付款项核销及其他	140,597.33	2,317,130.29	140,597.33
合 计	140,597.33	2,317,130.29	140,597.33

### 4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69,350.20		569,350.2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2,046,952.81	6,066,583.38	2,046,952.81
滞纳金	17.13	211,046.70	17.13
罚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157,064.66	346,252.97	157,064.66
合 计	7,773,384.80	6,623,883.05	7,773,384.80

#### 41、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302,164.34	308,654.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16,507.33	22,398,090.48
合 计	13,085,657.01	22,706,744.71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55,250,755.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812,688.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1,911.5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723.4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33,904.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20,615.51
合并产生的影响	17,096.79
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预计以后年度不可抵扣的影响	101,795.59
所得税费用	13,085,657.01

**4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27。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97,504.83	388,977.46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等收到的现金	282,713.20	327,274.20
资金往来款项	4,945,671.08	5,268,870.69
代理业务款项		132,689,109.70
合 计	5,525,889.11	138,674,232.05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经营费用、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27,654,742.22	16,806,697.23
营业外支出支付的现金		6,081,113.73
手续费支出	83,051.08	195,551.48
受限资金支出增加额	10,710,477.10	409,973.38
代理业务款项		132,689,109.70
合 计	38,448,270.40	156,182,445.52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票据贴现收取的现金		16,511,116.77
同一控制下合并报表追溯的影响		3,454,065.03
合 计		19,965,181.80

**②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费用	3,942,272.89	13,248,612.48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合并报表追溯的影响	17,574,259.59	
合 计	21,516,532.48	13,248,612.48

####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42,165,098.60	-235,690,717.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004,232.55	19,723,538.31
信用减值损失	6,755,352.98	155,772,804.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0,122,746.06	4,912,953.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3,469,137.55	11,475,360.26
无形资产摊销	1,185,309.47	751,849.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699.54	3,137,627.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益以“-”号填列）	-5,110,159.49	-166,497.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9,350.2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45,028.29	2,597,655.7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807.69	-20,025,157.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00,628.36	28,992,590.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77,398.68	-6,582,782.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346,533.75	20,401,901.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08,541.76	55,805,232.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121,173.33	-62,571,173.23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9,058.84	-21,464,814.75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342,679.92	28,564,551.4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8,564,551.43	38,533,927.4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221,871.51	-9,969,376.04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7,342,679.92	28,564,551.43
其中：库存现金	378.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194,051.80	28,544,324.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148,249.62	20,226.70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42,679.92	28,564,551.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45、租赁

##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年度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为 552,829.48 元；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

用为 79,140.39 元；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 4,023,889.35 元。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项 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出租	134,176.44	
合 计	134,176.44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51%	被合并方合并前后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钟仁海）	2025 年 10 月 23 日	取得实际控制权

(续)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518,507,518.92	8,767,308.29	172,717,457.47	-298,534.63

(2) 合并成本

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无偿赠与股权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2025 年 9 月 26 日浙江海钦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签署《赠与协议》，将其持有的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兰特制造”）51%股权无偿、无条件赠与公司，公司无需支付任何对价，并不附任何义务。亚兰特制造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变更后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聚丙烯改性料资产组)	
	合并日	年初
资产：		
货币资金	7,619,637.87	
预付款项	47,240.00	
其他应收款	231,932.33	
存货	27,137,407.08	
其他流动资产	7,839,430.79	
固定资产	53,774,183.25	57,676,636.23
无形资产	21,084,910.36	20,754,08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12,349.32	
负债：		
应付款项	7,159,202.02	
合同负债	15,750,080.33	
应付职工薪酬	1,273,648.28	
应交税费	520,786.11	
其他应付款	2,378,458.87	
其他流动负债	2,047,510.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92,779.04
净资产	93,417,404.95	76,637,942.32
减：少数股东权益	45,774,528.43	37,552,591.74
取得的净资产	47,642,876.52	39,085,350.58

##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见附注八、1 注释。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福州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能源销售	62.50	37.50	设立
杭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新能源销售		100.00	设立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新能源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海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信息服务	100.00		设立
庚云（滕州）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枣庄	枣庄	信息服务		51.00	设立
广西海钦能源有限公司	钦州	钦州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嘉兴海钦能源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庚云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能源销售	100.00		设立
福建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数据服务	100.00		设立
香港海钦能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品销售		100.00	设立
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合成材料的生产 和销售	5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注：报告期内，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广西海钦能源有限公司新设香港海钦能源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且未开始运营），本集团注销 2 家子公司，分别是上海庚云能源有限公司、福建庚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 九、政府补助

**1、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末，本集团无应收未收的政府补助。

**2、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 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稳岗补贴		75,600.40
充电补贴	282,713.20	240,923.80
支持企业扩大产能补贴		10,000.00
2024 年迎峰度夏电力保供补贴		750.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2 和附注六、4 的披露。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31,995,414.75	26,498,835.95	10,456,759.17
其他应付款	32,399,210.87	479,326.80	3,799,704.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2,791,047.76		
其他流动负债（预计负债及罚款）	7,301,660.92		
租赁负债		5,214,877.75	5,674,643.39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012,500.00	30,012,500.00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30,012,500.00</b>	<b>30,012,500.00</b>

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计量，使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价值评估。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海软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嘉兴	贸易	10,000	26.00	26.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钟仁海。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HONGKI INTERNATIONAL PTE. LTD.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嘉兴海川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抚顺中正运输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上海申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上海申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闵行申晨聚龙酒店分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福州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福州首开中庚投资有限公司鼓楼聚龙精选酒店分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福州元创置业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前任实际控制人关联公司

#### 4、关联方交易情况

因 2024 年股权关系变更，2025 年 6 月 30 日后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元创置业有限公司、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首开中庚投资有限公司鼓楼聚龙精选酒店分公司、上海申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闵行申晨聚龙酒店分公司不再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下表列示的上述公司关联方交易本年发生额为 2025 年 1-6 月，上年发生额为 2024 年 1-12 月。

本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赠与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将其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 2025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和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为 2024 年 10 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财务报表追溯期间为 2025 年 1-10 月、2024 年 10-12 月。下表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交易中，包含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在合并日前追溯期间发生的关联方交易。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石油液化气	390,720,183.51	98,440,366.97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聚丙烯粉料	596,283,513.33	161,071,121.81
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聚丙烯粉料	9,739,729.29	
HONGKI INTERNATIONAL PTE. LTD.	石油液化气	89,410,768.96	
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费	20,101,568.51	
抚顺中正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费	542,035.16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福利、 车辆使用费	119,471.51	
嘉兴海川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光伏电费	211,844.64	
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电费	256,944.78	

## 其中追溯期间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10 月发 生额	2024 年 10-12 月发 生额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石油液化气	270,834,862.39	98,440,366.97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聚丙烯粉料	488,536,777.53	161,071,121.81
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聚丙烯粉料	9,739,729.29	

##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聚丙烯改性料	41,570,736.31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相关服务	134,176.44	

## 其中追溯期间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 1-10 月发生额	2024 年 10-12 月发生额
浙江鸿祈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聚丙烯改性料	41,570,736.31	

## (2) 关联租赁情况

##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391,801.05	28,301.88	8,066.52	-22,999.02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展厅			330,275.22	242,078.40	-166,623.54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车辆		25,708.16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766,014.00

续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上年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14,638.87		6,133,099.00	495,744.71	-17,595,639.23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上年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上海由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展厅			452,396.00	44,432.98	-1,565,740.88
上海申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车辆	213,920.99		226,756.25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房产	80,233.29		75,922.20		
福州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福州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车辆					
福建庚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车位		50,204.39	48,127.01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车位		338,466.66	412,006.03	17,732.54	-50,670.84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车位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上年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福州元创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44,100.00	3,123.92	-115,063.82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车位			720,000.00	224,687.13	-518,001.84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874,910.40	137,772.99	-4,447,285.81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766,014.00

##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	2025/2/25	2025/8/25	2025 年 4 月 1 日已归还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00	2025/2/25	2025/8/25	2025 年 4 月 2 日已归还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25/2/25	2025/8/25	2025 年 4 月 21 日已归还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2025/3/11	2025/9/11	2025 年 4 月 21 日已归还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2025/3/11	2025/9/11	2025 年 7 月 29 日已归还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	2025/3/11	2025/9/11	2025 年 7 月 29 日已归还 400 万 2025 年 7 月 31 日已归还 450 万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	2025/3/18	2025/9/18	2025 年 7 月 31 日已归还 150 万 2025 年 8 月 01 日已归还 500 万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	2025/6/5	2025/12/5	2025 年 8 月 01 日已归还 900 万 2025 年 8 月 04 日已归还 500 万 2025 年 8 月 05 日已归还 1100 万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	2025/7/1	2026/1/1	2025 年 8 月 05 日已归还 900 万 2025 年 8 月 08 日已归还 700 万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9,000,000.00	2025/9/2	2026/3/2	2025 年 9 月 30 日已归还 1300 万 2025 年 12 月 26 日已归还 3000 万 2026 年 2 月 26 日已归还 2000 万 2026 年 2 月 28 日已归还 600 万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5/11/3	2026/5/3	2026 年 2 月 28 日已归还 200 万

注：本年计提对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利息费用共计 1,384,004.33 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5.97 万元	627.21 万元

##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及水电费	28,301.88	66,037.72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物业及水电费	539,495.26	1,431,743.96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物业及水电费	6,495.28	
福州首开中庚投资有限公司鼓楼聚龙精选酒店分公司	住宿餐饮服务		3,025.00
上海申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闵行申晨聚龙酒店分公司	住宿餐饮服务		732,955.84
福建庚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住宿餐饮服务		13,572.80
合 计		574,292.42	2,247,335.32

## 5、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4,497.48	724.87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2,000.00	
合 计			36,497.48	724.87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鸿基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19,082,312.39	10,280,000.00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广西天盛港务有限公司	3,669,559.81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22,686.06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958.07
福建庚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14,031.87
合 计	22,751,872.20	10,766,676.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海欽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7,992,952.63	27,184,004.17
浙江鸿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791.23	
嘉兴海川绿色新能源有限公司	22,862.17	
抚顺中正运输有限公司	102,319.13	
福州首开中庚投资有限公司鼓楼聚龙精选酒店分公司		85.00
合 计	28,156,925.16	27,184,089.17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本集团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标的（元）	截止期末
（2025）浙 0206 民初 3976 号 （2025）浙 0206 执 5116 号	买卖合同 纠纷	宁波星庚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陕西伟天腾达 科技有限公司	5,873,504.04	执行终本
（2025）宁 0502 民初 4518 号 （2025）宁 0502 执 3374 号	买卖合同 纠纷	宁波星庚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宁夏伟中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4,133,297.93	执行阶段
（2025）陕 0822 民初 2980 号	买卖合同 纠纷	宁波星庚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陕西伟天腾达 科技有限公司	13,064,536.05	二审阶段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标的（元）	截止期末
（2025）沪 0112 民初 30798 号 （2025）沪 01 民终 20510 号	买卖合同 纠纷	上海星庚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宁夏伟中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4,046,850.45	判决生效
（2025）沪 0112 民初 22212 号 （2026）沪 0112 执 2203 号	委托合同 纠纷	宁波星庚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陕西伟天腾达 科技有限公司	137,989,522.55	执行阶段
（2024）沪 0112 民初 41592 号 （2025）沪 0115 民初 71039 号 （2026）沪 0112 民初 1921 号	租赁合同 纠纷	上海庚星 能源有限 公司	上海助翔网络 科技有限公司	1,188,788.88	一审阶段
（2025）浙 0402 民初 14956 号	名誉权纠 纷	福建海钦 能源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自然人周**	17,100.00	一审阶段
（2022）沪 0112 民初 47438 号 （2023）沪 0112 执 10063 号	买卖合同 纠纷	宁波星庚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山西鸿源昌商 贸有限公司、 余素彬	1,571,532.27	申请强制 执行
（2022）沪 0120 民初 16035 号	原油合同 诈骗案件	宁波星庚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南鹰石油 化工有限公司	55,275,000.00	移送南京 公安机关 处理中

注 1：案号：（2025）浙 0402 民初 14956 号，2026 年 3 月 13 日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已出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诉讼请求。

注 2：报告前期，本集团之子公司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起诉上海南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要求对方全额退还货款 55,275,000.00 元。由于案件涉及单位较多，交易较为复杂，2023 年 4 月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将该案件移送公安机关依法处理，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相关案件未取得进一步重大进展。

（2）本集团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标的（元）	截止期末
(2024)沪7101诉前调确17号 (2025)沪7101执恢31号	运输合同纠纷	安徽货达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714,749.97	执行阶段
(2024)沪7101民初1746号 (2025)沪7101执41号 (2025)沪7101执360号 (2025)沪7101执恢108号	运输合同纠纷	万和通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125,445.90	执行阶段
(2024)晋0214民初2616号 (2025)晋0214执1398号	买卖合同纠纷	大同市百旺通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310,737.73	执行阶段
(2024)赣0281民初2629号 (2024)沪0112民初51775号 (2026)沪0112执474号	买卖合同纠纷	江西晋景新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107,626.60	执行阶段
(2024)赣0281民初2628号 (2025)沪0112民初11572号 (2026)沪0112执475号	买卖合同纠纷	江西聚龙翔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6,049,030.51	执行阶段
(2025)浙0206民初5479号	运输合同纠纷	宁夏明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760,745.68	判决生效
闽劳人仲(2024)办字第11668号 (2025)沪0112民初5278号 (2025)沪01民终12865号	劳动合同纠纷	自然人陈**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317,349.00	判决生效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标的（元）	截止期末
（2025）闽 0111 民初 8453 号 （2026）闽 01 民终 579 号	租赁合同纠纷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136,047.08	二审阶段
（2025）浙 0206 民初 15644 号	请求变更公司登记纠纷	自然人王**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二审阶段
闽劳人仲(2025)办字第 1715 号 （2025）沪 0112 民初 28522 号 （2026）沪 01 民终 2214 号	劳动合同纠纷	自然人康*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83,138.00	二审阶段
（2025）沪 0112 民初 17505 号 （2025）沪 0112 民委调 3107 号	技术委托开发合同纠纷	广州市良策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4,088.00	一审判决
闽劳人仲（2025）办字第 1424 号 （2025）沪 0112 民初 28314 号	劳动合同纠纷	自然人周**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95,882.00	一审判决
闽劳人仲（2025）办字第 3696 号 （2025）沪 0112 民调 6179 号 （2025）沪 0112 民初 35324 号	劳动合同纠纷	自然人汤**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693,619.43	一审判决
闽劳人仲（2025）办字第 3697 号 （2025）沪 0112 民调 6173 号 （2025）沪 0112 民初 35318 号	劳动合同纠纷	自然人梁**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622,238.11	一审判决

案号	案由	原告	被告	标的（元）	截止期末
(2025)闽 0102 民初 13409 号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225,719.33	一审判决
闽劳人仲(2025)办字第 390 号 (2025)沪 0112 民初 22949 号	劳动合同纠纷	自然人李**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220,000.00	一审阶段
(2025)沪 0112 民调 16865 号 (2025)沪 0112 民初 51140 号	租赁合同纠纷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990,073.04	一审阶段

注：2026 年新增劳动仲裁案件，案号为闽劳人仲(2026) 办字第 2008 号，系自然人卢\*\*与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因劳动合同纠纷提起的劳动仲裁，涉及金额 762,072.50 元，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该案尚处于仲裁审理阶段。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于2026年2月收到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闽证监函（2026）108号），因公司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及2020年年度报告、2021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以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拟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五百万元罚款。该事项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已在2025年度财务报表中确认相关负债。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本集团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差错更正

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 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本公司对资产权属进行自查,发现公司对部分投资性房地产的控制权在2021年度已出现不利变化,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存在会计差错,应当将与房产相关的应收款项作为其他应收款核算,并考虑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计提坏账准备。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对该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	其他应收款	
		投资性房地产	-2,529,035.39
		应交税费	-210,335.63
		未分配利润	-2,454,694.59
		营业成本	-107,950.08
		税金及附加	-28,044.75

注：其他应收款比较报表期初余额 3,338,660.99 元，坏账准备 3,338,660.99 元，账面价值 0 元。

##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 年以上	81,866.86	81,866.86
小 计	81,866.86	81,866.86
减：坏账准备	81,866.86	81,866.86
合 计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合 计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合计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 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西继迅达 (许昌) 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71,090.00	71,090.00	71,090.00	100.00	长期挂账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4,165.00	4,165.00	4,165.00	100.00	长期挂账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3,540.13	3,540.13	3,540.13	100.00	长期挂账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2,891.73	2,891.73	2,891.73	100.00	长期挂账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180.00	180.00	100.00	长期挂账
合计	81,866.86	81,866.86	81,866.86	81,866.86	100.00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计提	81,866.86					81,866.86
合计	81,866.86					81,866.86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西继迅达 (许昌) 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86.84	71,090.00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5.09	4,165.00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4.32	3,540.13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3.53	2,891.73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0.22	180.00
合 计	81,866.86	100.00	81,866.86

##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5,535,276.45	160,978,728.71
合 计	135,535,276.45	160,978,728.71

###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4,057,329.20	70,258,709.71
1 至 2 年	38,802,928.25	8,047,519.00
2 至 3 年	2,519.00	
3 年以上	95,893,921.97	95,893,921.97
小 计	148,756,698.42	174,200,150.68
减：坏账准备	13,221,421.97	13,221,421.97
合 计	135,535,276.45	160,978,728.71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148,734,922.16	174,179,222.64
各类押金	19,257.26	18,409.04
代垫医社保	2,519.00	2,519.00
小 计	148,756,698.42	174,200,150.68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减：坏账准备	13,221,421.97	13,221,421.97
合 计	135,535,276.45	160,978,728.71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221,421.97	13,221,421.9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221,421.97	13,221,421.97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3,221,421.97					13,221,421.97
合 计	13,221,421.97					13,221,421.97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5,363,500.00	70.83	往来款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15,862,900.00	10.66	往来款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12,904,719.19	8.68	往来款	
重庆天仙湖置业有限公司	3,338,660.99	2.24	往来款	3,338,660.99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524,134.00	1.02	往来款	1,524,134.00
合计	138,993,914.18	93.43		4,862,794.99

### 3、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6,650,876.52	80,000,000.00	96,650,876.52	90,508,000.00	80,000,000.00	10,508,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合计	176,650,876.52	80,000,000.00	96,650,876.52	90,508,000.00	80,000,000.00	10,508,000.00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上海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7,500,000.00				57,500,000.00	30,000,000.00
上海庚云互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亚兰特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47,642,876.52				47,642,876.52	
福州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1,000,000.00				21,000,000.00	10,000,000.00
广西庚星能源有限公司	508,000.00						508,000.00	
合计	90,508,000.00	80,000,000.00	86,142,876.52				176,650,876.52	80,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622,735.87	641,012.83		137,851.80
合 计	622,735.87	641,012.83		137,851.80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44,490.29
不再具有重大影响后，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22,812,164.90
合 计		20,167,674.61

**十七、补充资料****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40,809.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82,713.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0,80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242,634.43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767,308.29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06,873.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998.94	
小 计	14,034,398.00	
所得税影响额	-17,701.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95,981.06	
合 计	9,720,715.02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59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35	0.12	0.12

董事长：赵晨晨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9 日